



百川环能
NEEQ : 837679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BCCY Environmental Energy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 1、公司第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5,200,000.00 元，并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函[2017]1463 号《关于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 2、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证监局报送了上市辅导备案登记材料。
- 3、公司第二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001.00 元，并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的函[2017]5026 号《关于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概况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1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6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0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百川环能、公司、本公司、百川	指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百川	指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生银行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
中信银行	指	中国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红专路支行
中原银行	指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业路支行
君创国际	指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美悦	指	深圳美悦和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	指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指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支行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永华明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熔拓	指	北京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英吉斯	指	英吉斯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利星行	指	利星行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建新	指	上海建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广州力鼎	指	广州力鼎恒益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宿迁钟山	指	宿迁钟山天翊力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莫高	指	北京莫高丝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郑州知了	指	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阜阳百川	指	阜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得新实业	指	河南得新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知了医院	指	上海知了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华百川	指	金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庆阳百川	指	庆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唐河百川	指	唐河县百川畅银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临汾百川	指	临汾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永城百川	指	永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石桥百川	指	大石桥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百川供电	指	河南百川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朝阳百川	指	朝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菏泽百川	指	菏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邓州百川	指	邓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百色百川	指	百色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蒙城县百川	指	蒙城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泉州百川	指	泉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孝感百川	指	孝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林吉特	指	马来西亚法定货币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功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连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公司业务单一带来的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垃圾填埋气发电、碳减排项目开发等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与其他大型发电企业相比,公司虽然具有垃圾填埋气发电专业运营经验及气体收集系统技术的优势且在全国很多地区都有业务经营,在市场份额上具有一定优势,但目前收入来源比较单一,未来的成长可能会受到该因素限制。
2、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功海、李娜夫妇,虽然公司已制订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有健全的决策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然可以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和重大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有利于实际控制人的控制,有可能损害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垃圾资源供应不足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垃圾填埋气发电、碳减排项目开发等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填埋气的收集对公司至关重要,填埋气的收集主要依附于当地的垃圾填埋场,填埋气体的产生主要取决于垃圾的填埋规模,如果某地区垃圾资源供应不足,会导致垃圾填埋场填埋量的减少,填埋场产生的气体不足,影响到公司的发电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性产生重大影响。
4、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目前我国在积极倡导生物质能发电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使用,为了鼓励生物质能发电的发展,我国出台了很多的鼓励政策,在给予生物质能发电一定补贴的同时,还给予生物质能发电企业很多的税收优惠。虽然目前我国仍积极鼓励和倡导可再生

	能源发电,但若未来国家宏观政策或者主要生产地区政策发生变化,企业不能享受税收优惠或享受的税收优惠幅度降低,都会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5、公司治理风险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不断拓展,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发展的公司治理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6、季节性风险	填埋气发电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夏季的时候是填埋气产气的高峰时节,但是到了冬季,由于湿度和温度的原因,填埋场产生的填埋气会有一定减少,发电量和夏天相比也会相应减少。
7、营运资金风险	经过多年的积累,目前公司进入快速成长期,同时,公司目前仍在积极拓展业务,市场开拓、业务发展以及工程项目前期投入均需要大量资金,所需资金投入较大,公司现金流压力会逐步加大,公司做大做强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如果没有良好的资金支持,没有较好的融资能力,公司在市场营销和拓展上就会受到限制,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就会受到影响。目前公司虽然已在新三板挂牌,融资渠道仍较为有限,缺乏持续、稳定的资金供应,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重要因素。
8、技术人才资源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是垃圾填埋气的气体收集系统方面,目前公司的研发及技术支持工作均由核心技术人员负责,公司对于核心技术人员有一定的依赖性。拥有一支稳定的、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一旦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可能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同时,随着企业市场的拓展,业务规模的扩张,对核心技术人员的需求也会不断增加,因此如未能留住并吸引相关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可持续发展存在重大影响。
9、电价波动风险	虽然公司近三年已投产项目所在地区电价基本不存在波动,但是不排除未来国家对垃圾填埋气发电上网电价政策发生变化、国家垃圾填埋气发电上网电价政策得不到贯彻执行、或是国家取消了对垃圾填埋气发电的补贴,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可能会对公司发电收入产生负面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 BCCY ENVIRONMENTAL ENERGY CO., LTD
证券简称	百川环能
证券代码	837679
法定代表人	陈功海
办公地址	郑州市东风路 22 号恒美商务 8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韩旭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是
电话	0371-63969330
传真	0371-65521780
电子邮箱	xhan@bccynewpower.com
公司网址	http://www.bccynewpower.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郑州市东风路 22 号恒美商务 8 层 45000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 年 4 月 2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6 月 22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D441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电力生产-其他电力生产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垃圾填埋气发电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0,324,469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陈功海、李娜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687129467D	否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 26 号 4 号楼 1 单元 3 层 22 号	否

注册资本	120,324,469.00	是
-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继新、李娜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六、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2018年1月15日新三板交易制度改革后，公司股票转让方式调整为集合竞价转让。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27,547,202.75	175,710,224.80	29.50%
毛利率%	46%	4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11,493.53	52,508,738.58	10.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702,191.18	54,311,049.35	6.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44%	13.1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40%	13.63%	-
基本每股收益	0.49	0.50	-2.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54,085,868.34	780,913,797.21	9.37%
负债总计	164,373,774.66	245,335,745.10	-33.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9,639,297.70	535,498,001.06	28.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73	4.68	22.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32%	24.1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9.25%	31.42%	-
流动比率	1.77	1.40	-
利息保障倍数	9.08	8.58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58,100.20	104,811,322.80	14.26%
应收账款周转率	3.38	3.77	-
存货周转率	8.44	10.13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37%	45.1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9.50%	51.96%	-
净利润增长率%	10.28%	185.71%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20,324,469	114,442,116	5.14%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72,532.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24,380.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5,901.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483.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7,233.01
所得税影响数	-162,069.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9,302.35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不适用

八、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的差异说明

√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44）。公司专注于垃圾填埋气发电和碳减排项目的开发利用，投资、建设和运营填埋气资源化利用项目，在解决垃圾填埋场治理填埋气污染的现实需求、实现环境效益的同时，通过销售电力、销售核证碳减排量等方式，实现经营收益；通过提供能源、环境、资源和减排相结合的新技术服务，致力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以改善全球气候。

公司多年来一直致力于研发创新，取得了多项专利技术，形成了以“填埋气收集系统”为核心的填埋气收集技术。围绕填埋气的收集，还有节流装置技术、排水装置技术。公司拥有一支国内沼气工程领域的精锐研发团队，研发团队在实际运营中不断探索，努力创新，为公司效益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公司生产不仅解决了垃圾填埋场填埋气的收集、利用、环境污染等问题，也为优化电网结构作出了贡献。

公司目前参与的碳减排项目主要有国际间展开的清洁发展机制（CDM）与国内施行的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CCER）两种。CDM与CCER的项目设计文件中会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评估预计最大减排二氧化碳当量（tCO₂e）。目前碳减排项目可申请注册期限为10年一期或21年三期两种（碳汇项目除外），其中21年三期需每7年重新制定设计文件并经审核。公司根据实际沼气利用项目的周期进行选择。公司的同一项目只可选择一种碳减排项目进行注册。

公司的业务收入来源主要为垃圾填埋气发电业务收入以及碳减排项目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有改变。

核心竞争力分析：

1、规模优势

公司运营的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数量较多，已形成比较明显的规模优势。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的经营成果受到的影响因素较多，单体项目抵御风险的能力较弱。公司运营的项目在装机规模、地域分布、合作期限等方面具有不同的特征，整体经营成果受到个别项目经营风险的影响较小，持续经营能力相对明确，有利于做长远的发展规划。公司对于项目公司实施统一管理，能够在项目公司之间合理调配资源，避免人力资源、固定资产和垃圾填埋气资源的浪费。项目公司之间及时共享技术成果和开发、运营经验，能够有效加快开发建设进度，提升采气效率和发电效率，防范各类经营风险。此外，丰富的项目开发运营经验也更容易得到潜在项目合作方的认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拓展新建项目的能力。

2、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充分发挥规模效应，形成了较强的成本控制能力。在组织管理方面，各项目公司共享公司总部的管理资源，管理成本相对较低。在采购方面，项目公司所需的主要机器设备和材料由总部采购部统一向供应商采购，公司的议价能力较强，采购成本相对较低。在运营方面，公司可以根据项目的运营情况，在不同项目之间合理调拨人员、机组和重要设备，减少固定资产闲置和垃圾填埋气资源的浪费。公司组建了专业的机组检修团队，负责对项目公司机组的日常维修工作进行指导、验收和考核，制定各台机组的大修计划，巡回实施各项目公司的机组大修工作，可以大幅降低发电机组检修引起的停工时间，保证较长的发电时间。

3、运营管理经验优势

经过多年的探索，公司积累了大量的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经验。公司建立了一系列项目尽职调查、潜在效益评估的方法与流程，能够比较准确地把握项目投资机会，合理确定投资方案，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在长期经营中锻炼了一支专业化程度高、执行力强的项目开发和运营团队，在项目拓展、方案设计、手续报批、施工建设、垃圾填埋气收集、发电运行、电网接入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

验，并形成了相应的工作流程与管理制度。

4、技术研发优势

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以提升填埋气收集效率和机组发电效率为核心的专利 23 项，其中 4 项为发明专利。2016 年 12 月，荆门项目被中国科学院武汉岩土力学研究所确定为“国家计划 973 课题——生活垃圾填埋场沼气收集系统内优化调控技术”示范基地。公司部分项目采用收集系统协调优化调控方法后，实现了较高的沼气收集率。

5、品牌优势

公司运营的填埋气发电项目分布地域广泛，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明显，已在本行业及各地城市环境卫生管理部门中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认同度。2014 年，河南省科技厅授予公司“河南省节能减排科技创新示范企业”。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2017 年度公司实现收入 227,547,202.7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50%，营业成本 123,414,548.8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85%，实现营业利润 62,962,924.7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7.0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911,493.5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29%，较好完成了年初董事会拟定的发展目标。

（二）行业情况

国家层面密集出台八大环保政策，“十三五”期间将出台千项环保标准，环保政策从顶层设计到具体实施都在强有力的推进之中，显示出我国对环保产业的日益重视，环保行业呈现出高成长的特性。生态环保是服务、支撑、保障“一带一路”建设持续推进的重要环节，在绿色“一带一路”影响下，环境治理空间将加速释放，“一带一路”将加速环保企业走出去。随着我国城乡环卫一体化以及美丽乡村政策的推进，县城的垃圾处理将进一步集中，故县级区域将是行业下一步重点开发的市场；另外东南亚、南美洲和非洲等区域的垃圾处理主要还是卫生填埋方式，国际市场空间巨大。

（三）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0,171,889.28	7.05%	162,488,734.31	20.81%	-62.97%
应收账款	82,534,091.31	9.66%	52,028,639.20	6.66%	58.63%
存货	18,371,328.44	2.15%	10,870,217.61	1.39%	69.01%
长期股权投资	651,267.74	0.08%	-		

固定资产	414,324,529.06	48.51%	319,969,293.61	40.97%	29.49%
在建工程	56,063,806.24	6.56%	55,759,084.52	7.14%	0.55%
短期借款	-		50,000,000.00	6.40%	
长期借款	5,000,000.00	0.59%	25,000,000.00	3.20%	-80.00%
其他应收款	14,930,678.01	1.75%	20,521,743.75	2.63%	-27.24%
长期应收款	1,974,900.93	0.23%	1,811,057.81	0.23%	9.05%
长期待摊费用	60,108,176.64	7.04%	46,455,748.61	5.95%	29.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32,141.65	1.62%	21,622,243.87	2.77%	-36.03%
预付账款	9,028,358.30	1.06%	5,297,010.95	0.68%	70.44%
其他流动资产	59,287,419.93	6.94%	5,650,514.15	0.72%	949.24%
应付账款	67,146,301.08	7.86%	64,093,675.75	8.21%	4.76%
应付职工薪酬	7,842,178.24	0.92%	6,003,542.41	0.77%	30.63%
其他应付款	1,031,187.17	0.12%	1,290,640.70	0.17%	-20.10%
资产总计	854,085,868.34	-	780,913,797.21	-	9.3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2017 年年末较上年年末减少 62.97%，原因是公司上期末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11,520.00 万元及偿还银行借款和融资租赁款以及项目投资增加。

应收账款：2017 年年末较上年年末增加 58.63%，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规模增加。

存货：2017 年年末较上年年末增加 69.01%，原因是公司投产电厂增多，生产规模扩大从而导致生产配件和收集材料等存货规模增加。

固定资产：2017 年年末较上年年末增长 29.49%。主要原因是本期在建项目建设完成结转至固定资产。

预付账款：2017 年年末较上年年末增长 70.44%，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新建电厂增加预付材料款以及配件款。

其他流动资产：2017 年年末较上年年末增长幅度 949.24%，主要原因为企业购买短期金融产品和在建电厂购入固定资产形成的待抵扣进项税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2017 年年末较上年年末增长 29.39%，主要原因包括：在建电厂项目在 2017 年年末已竣工转固，导致房屋建筑物原值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2017 年年末较上年年末减少 36.03%，原因是：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构成是预付工程和设备款，年初存在大额预付工程款和预付设备款的在建电厂项目 2017 年已到货与供应商已结算。

短期借款：2017 年年末较上年年末减少 100%，原因是：光大银行、中原银行的短期保证借款人民币于 2017 年 6 月到期归还；中信银行的短期质押借款于 2017 年 8 月到期归还；2017 年未发生新增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2017 年年末较上年年末减少 80.00%，原因是本期偿还民生银行贷款，并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2017 年年末较上年年末增加幅度 4.76%，主要原因是：公司规模扩大从而导致生产配件等欠款规模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内增加 30.63%，原因是本期人员增加及员工平均工资增加。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27,547,202.75		175,710,224.80		29.50%
营业成本	123,414,548.82	54.24%	91,518,191.23	52.08%	34.85%

毛利率	46%		48%		
管理费用	36,101,562.02	15.87%	23,904,101.04	13.60%	51.03%
销售费用	-		-		
财务费用	8,134,308.81	3.58%	7,377,587.38	4.20%	10.26%
营业利润	62,962,924.76	27.67%	45,943,551.12	26.15%	37.04%
营业外收入	4,369,217.10	1.92%	15,452,084.74	8.79%	-71.72%
营业外支出	4,161,478.32	1.83%	3,352,982.09	1.91%	24.11%
净利润	57,906,684.06	25.45%	52,508,738.58	29.88%	10.2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 29.50%，原因是 2017 年新投产电厂增加以及原有电厂扩容导致发电规模扩大，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营业成本：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增长 34.85%，原因是公司 2017 年扩大生产发电规模，在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同时主营业务成本也较上一年度大幅度增长。

管理费用：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增长 51.03%，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是业务招待费、差旅费、职工薪酬、咨询服务费用、研发费等增长所致。具体原因如下：1、2017 年新设立 14 家子公司并新投产电厂 14 家，与之相应的市场调研、项目审批、生产管理等工作增加等导致差旅费较上年相应增加 188 万元，业务招待费较上年增加 178 万元；同时公司 2017 年研发费用也比上年增加 48 万元。2、公司 2017 年咨询服务费较 2016 年增加 272 万元，公司 2017 年启动 IPO 工作，发生的咨询费为 IPO 的中介费用（支付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费用）。3、2017 年度职工薪酬较 2016 年度计提增加 314 万元。主要原因系：2017 年度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增加了管理人员并于当年对全体员工调高了薪酬待遇。

营业利润：报告期内增长 37.04%，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由“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科目下核算，增加了营业利润。

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减少 71.72%，主要原因是 2016 年营业外收入主要为增值税即征即退，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增值税即征即退在“其他收益”科目下核算，因此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大幅减少。

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内增长 24.11%，主要原因是资产报废损失。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25,168,542.60	174,594,053.97	28.97%
其他业务收入	2,378,660.15	1,116,170.83	113.11%
主营业务成本	121,810,476.12	91,330,772.68	33.37%
其他业务成本	1,604,072.70	187,418.55	755.88%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商品	225,168,542.60	98.95%	174,594,053.97	99.36%
经核证碳减排量收入	1,119,502.39	0.49%	961,892.90	0.55%
建造合同收入	784,665.17	0.34%	-	
其他	474,492.59	0.21%	154,277.93	0.09%

按区域分类分析：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28.97%，原因是 2017 年新投产电厂增加以及原有电厂扩容导致发电规模扩大，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 2、其他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增长 113.11%，原因是 2017 年增加建造合同业务收入；
- 3、主营业务成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增长 33.37%，原因是公司 2017 年扩大生产发电规模，在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同时主营业务成本也较上一年度大幅度增长。
- 4、其他业务成本：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成本增长 755.88%，原因是 2017 年增加建造合同业务支出。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7,117,889.13	11.92%	否
2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22,349,687.39	9.82%	否
3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14,427,923.02	6.34%	否
4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10,438,092.02	4.59%	否
5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洛阳供电公司	10,100,501.48	4.44%	否
合计		84,434,093.04	37.1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44,461,538.48	23.28%	否
2	沈阳伟力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9,440,481.86	4.94%	否
3	洛阳欧波管业有限公司	8,837,562.90	4.63%	否
4	利星行公司	7,931,669.92	4.15%	否
5	济南济柴环能燃气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6,730,729.18	3.52%	否
合计		77,401,982.34	40.52%	-

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的交易金额已合并计算；其中“利星行”指利星行机械（上海）有限公司、利星行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等 5 家存在关联关系的供应商。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58,100.20	104,811,322.80	14.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51,097.57	-147,327,267.00	54.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6,897.09	174,151,958.85	-98.20%

现金流量分析：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流出增加 54.52%，原因是公司针对募集资金闲置资金进行理财；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减少 98.20%，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偿还了银行借款和融资租赁款。

(四)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金华百川、庆阳百川、唐河县百川、临汾百川、永城市百川、大石桥市百川、百川供电、朝阳百川、菏泽百川、邓州百川、百色市百川、蒙城百川、泉州百川、孝感百川等 14 个子公司。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于2017年9月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2017年累计购买理财产品10,000万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有未到期理财产品共计4,500万元。

（五）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913,188.49	433,350.2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40%	0.25%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1	1
本科以下	6	6
研发人员总计	7	7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18%	0.99%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3	2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	4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多年来一直致力于研发创新，取得了多项专利技术，形成了以“填埋气收集系统”为核心的填埋气收集技术。围绕填埋气的收集，还有节流装置技术、排水装置技术。公司拥有一支国内沼气工程领域的精锐研发团队，研发团队在实际运营中不断探索努力创新，为公司效益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公司生产不仅解决了垃圾填埋场填埋气的收集、利用、环境污染等问题，也为优化电网结构作出了贡献。

（六）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不适用

2、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1、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于2017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的商誉账面余额为人民币56,669,529.41元，计提减值人民币7,023,492.29元，商誉账面价值为49,646,037.12元。于2016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的商誉账面余额为人民币56,669,529.41元，未计提减值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由于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同时涉及重大判断，为此会计师确定商誉减值是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会计师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复核公司对资产组的认定及商誉的分摊方法；了解各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以及宏观经济和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评估公司估计资产可收回金额时采用的假设和方法；复核现金流量预测和所采用折现率的合理性，包括所属资产组的预计发电量、增长率、预计毛利率以及相关成本费用等，并与相关资产组的历史数据及行业水平进行比较分析；会计师邀请其内部评估专家评估公司选择的估值方法和采用的主要假设；并复核了财务报表中与商誉减值评估有关的披露。

2、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

(1) 事项描述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470,388,335.30 元，占集团总资产的 55%，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375,728,378.13 元，占集团总资产的 48%，是公司资产中最大的组成部分。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评估，对于识别出减值迹象的，公司通过计算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或其所在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比较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对其进行减值测试。由于未来现金流预测和折现的固有不确定性，为此，会计师确定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会计师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复核公司对资产组的认定；了解各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预测项目剩余经营期，判断资产或所在资产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评估公司估计资产可收回金额时采用的假设和方法；复核现金流量预测水平和所采用折现率的合理性，包括所属资产组的预计发电量、增长率、预计毛利率以及相关成本费用等，并与相关资产组的历史数据及行业水平进行比较分析；会计师邀请其内部评估专家审评估公司选择的估值方法和采用的主要假设；并复核了财务报表中与固定资产减值评估有关的披露。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

(1) 资产处置损益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本集团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利润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2) 政府补助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集团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前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7 年 6 月 12 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其他收益”、“营业利润”以及“营业外收入”项目列报的内容有所不同，影响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人民币 849,579.71 元，但对 2017 年度、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1) 随着本集团经营规模的扩大和经营业务的发展，应收账款余额越来越大，账龄为一年以内应收款项存在无法收回风险，2018 年 1 月 2 日，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议案》，将账龄为一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由 0%变更至 2%；为更谨慎的进行会计核算，同时将其他应收款项中的备用金、保证金及应收退税收入由无风险组合划分为按照账龄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该变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设立取得的子公司有金华百川、庆阳百川、唐河县百川、临汾百川、永城百川、大石桥百川、百川供电、朝阳百川、菏泽百川、邓州百川、百色百川、蒙城县百川、泉州百川、孝感

百川等 14 个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九）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较好的经营业绩，通过依法缴纳税费，提供新增就业机会，有力的支持了区域经济的发展，公司投产的项目不仅提供电能这一清洁能源，同时解决了沼气工程中的环境问题，消耗了大量废弃物，减少了温室气体排放，属于典型的资源循环利用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三、持续经营评价

本报告期内，公司扩容已投产电厂发电量规模，加速在建项目建设速度，并取得多个新项目，公司规模和市场占有率不断攀升，较 2016 年度相比，公司的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均有提高，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提升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随着在建项目的投产发电，预计未来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有较大的上升空间。

四、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2011-2015 年间，卫生填埋处理量增长率在 10%以内，焚烧处理量的增长率为 15%-38%之间，增长明显。对比处理量可以发现全国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方式仍然为卫生填埋的方式为主，占无害化处理量的 63%-77%。2015 年，全国城市生活垃圾清运量为 19,141.87 万吨(约 1.91 亿吨)，处理量为 18,750.36 万吨(约 1.88 亿吨)，其中无害化处理量为 18,013.01 万吨(约 1.80 亿吨)，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率 97.95%，无害化处理率 94.10%，截至 2015 年，我国已经建成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总数为 890 座，我国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640 座，约为焚烧厂数量的 3 倍，填埋处理总量达到 1.15 亿吨，设施数量和处理总量仍持续增长，填埋处理仍然是我国城市生活垃圾处置的最主要方式。原因在于：一方面，从我国的现实国情出发，卫生填埋场的选址、建设周期较短，总投资和运行费用相对低；另一方面，我国生活垃圾没有分类且含水量高、热值低，城市垃圾均以混合收集为主，转运到处理场的基本上是原生并未做垃圾的有效分类和预处理，无法给其他处置方式提供支持。因此直接填埋方式作为生活垃圾处理的主要方式是由现阶段中国经济发展水平和特性共同决定的。

2015 年全年城市新增 82 个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厂(场)，其中填埋设施增加 36 座，焚烧设施增加 32 座，其他设施增加 4 座，处理能力依次增加 8,819、33,123、1,497 吨/日。总体而言，目前我国城市生活垃圾的无害化处理率达到了较高水平，无害化处理方式仍以卫生填埋为主，焚烧厂数量、处理能力 & 处理量的增长速率较高。

2011-2015 年间，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提升快，其中以卫生填埋处理能力的提升最为明显，复合增长率为 17.6%。2015 年全国县级行政区域的无害化处理厂 1,187 座，其中填埋设施 1,108 座，比 2014 年新增 53 座，占全部县级无害化处理设施的 93.3%，“十二五”期间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得到快速发展。在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中，由于填埋设施占据总无害化处理设施的比例高达 93.3%，因此经由填埋技术处理的垃圾总量也占据绝对比例。2015 年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 5,260 万吨，其中填埋总量有 4,688 万吨，占比为 89.1%。与城市生活垃圾填埋比例的变化趋势不同的是，“十二五”期间，全国县城生活垃圾中填埋比例一直稳定在 89%左右。可以预见，未来几年，卫生填埋场的数量、处理能力仍将处于上升状态，卫生填埋仍然会是县城生活垃圾主要的无害化处理方式。

2010 年 4 月，住建部、发改委、环保部联合发布《关于印发〈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的通知》。该通知要求，垃圾填埋场必须配备相应的填埋气体收集和处理设施。2016 年制定的《生物质能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要发展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积极推动沼气发电无障碍接入城乡配电网和并网运行；到 2020 年，沼气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50 万千瓦。

根据中国与丹麦可再生能源发展项目 (RED) 成果报告的测算，2020 年全国可利用垃圾填埋气 69.12 亿立方米；按照国内外实测资料，每立方米垃圾填埋气可发电 1.5~1.8 千瓦时，预计 2020 年全国可利用垃圾填埋气实现发电量约 103.7~124.4 亿千瓦时。

随着我国城乡环卫一体化以及美丽乡村政策的推进，县城的垃圾处理将进一步集中，故县级区域将是行业下一步重点开发的市場；另外鉴于东南亚、南美洲和非洲等区域的垃圾处理主要还是卫生填埋方式，国际市场空间巨大。总之，本行业拥有很好的市场前景。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秉承“倡导低碳经济、贡献清洁能源”的企业宗旨，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立足垃圾填埋气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利用主营业务，充分把握市场机遇，以技术创新、科学管理、人才建设、充实资本的发展战略，重点开拓国内县级市场、沿着一带一路开发国际市场，发挥自身技术、管理及业务优势，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稳步扩大公司规模，努力成为全球最大的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投资运营商和卓越的环境工程解决方案供应商。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未来2-3年是公司战略规划实施的关键时期，为配合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公司将在市场开发及产能布局、融资计划、技术创新、人力资源建设、内部治理等具体层面进行规划，以适应公司未来发展需要。

1、市场开发及产能布局计划

未来2-3年，公司将继续专注垃圾填埋气发电业务，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实现规模扩张和技术升级，提升核心竞争力，巩固市场领先地位。一是持续拓展和开发城市垃圾填埋场发电项目，提高市场占有率，力争实现产能规模的跨越发展；二是积极探索行业发展和整合机遇，择机以收购或合作的方式发展中心城市填埋气发电项目，完善产能布局；三是积极拓展东南亚、南美洲和非洲等地区的业务发展机会，向国际化市场迈进。

2、融资计划

公司将适时进行融资，以进一步优化财务结构，进一步提升资本实力和资产规模。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合理运用从资本市场募集的资金，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将充分运用多种融资渠道，为公司实施的业务扩张和行业整合战略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

3、技术创新计划

技术积累是公司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扩大研发团队规模、完善研发设施，不断加强技术攻关与技术改造能力，完善技术创新体系。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与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的技术合作机制，扩大技术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借助社会与市场的技术研发力量，加快实现技术创新。

4、人力资源建设计划

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期，为此，公司将继续引进人才并积极调整人才结构，重点招聘和任用专业人才，充实研发、设计、生产以及管理等部门的人力资源，为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的实施提供必要的人才储备；通过内部轮岗培训和定岗培训等多种形式培养复合型人才和专业岗位人才，提高员工综合能力和专业技能；同时积极探索和发展绩效评价体系和相应的激励机制，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5、内部治理计划

在公司治理上，公司将着力构建规范、高效的治理模式，逐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各专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指导、监督作用；在内部组织上，遵循扁平化的模式，简化决策流程，提高运营效率；在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将完善内控、内审制度，明晰部门职责、岗位职责，形成规范化、标准化和科学化的管理体系；在管理方面，投资建设符合公司业务特点与实际需要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和大数据分析工具，提升运营管理的效率和精度。

（四）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发展战略和未来经营目标是基于目前行业前景向好的基础上预测的，也不排除在企业经营过程中出现各种不利因素的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公司业务单一带来的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垃圾填埋气发电、碳减排项目开发等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与其他大型发电企业相比,公司虽然具有垃圾填埋气发电专业运营经验及气体收集系统技术的优势且在全国很多地区都有业务经营,在市场份额上具有一定优势,但目前收入来源比较单一,未来的成长可能会受到该因素限制。

应对措施:公司业务类型虽然较为单一,但是垃圾填埋气发电未来市场需求较大,特别是随着国家“美丽乡村”和城乡环卫一体化政策的推进,大量位于县市的垃圾场将成为目标市场,另外公司已经进入东南亚市场,未来将沿着一带一路的扩展海外市场,公司主业市场空间巨大;公司将积极通过技术研发、提高生产效率,保证公司技术处于领先地位,并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将择机进入天然气冷热电三联供分布式能源以及工业余热发电项目,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2、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功海、李娜夫妇,虽然公司已制订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有健全的决策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然可以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和重大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有利于实际控制人的控制,有可能损害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公正公开议事,科学合理决策。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诚信及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同时加强公司内外部监管,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合规运行。

3、垃圾资源供应不足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垃圾填埋气发电等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填埋气的收集对公司至关重要,填埋气的收集主要依附于当地的垃圾填埋场,填埋气体的产生主要取决于垃圾的填埋规模,如果某地区垃圾资源供应不足,会导致垃圾填埋场填埋量的减少,填埋场产生的气体不足,影响到公司的发电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性产生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要求不断提高,普通居民的环保意识不断增强,美丽乡村以及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推进,未来需要集中填埋处理的垃圾资源数量也将持续增加。公司也将与各地市环卫部门保持长期合作,保证公司能够持续取得垃圾资源。

4、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目前我国在积极倡导生物质能发电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使用,为了鼓励生物质能发电的发展,我国出台了很多的鼓励政策,在给予生物质能发电一定补贴的同时,还给予生物质能发电企业很多的税收优惠。虽然目前我国仍积极鼓励和倡导可再生能源发电,但若未来国家宏观政策或者主要生产地区政策发生变化,企业不能享受税收优惠或享受的税收优惠幅度降低,都会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扩大业务规模、提高业务运行效率等方式,降低业务成本,不断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5、公司治理风险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不断拓展,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发展的公司治理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细则和规定,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机制。组织培训,要求公司管理层人员了解并熟知相关法律法规,贯彻实施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三会的运作机制与信息披露机制。

6、季节性风险

填埋气发电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夏季的时候是填埋气产气的高峰时节，但是到了冬季，由于湿度和温度的原因，填埋场产生的填埋气会有一定减少，发电量和夏天相比也会相应减少。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技术研发和创新，从技术和管理上的改变提高垃圾的利用率和产气率，减少季节性影响的风险。同时，公司也将不断提高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扩大市场份额，减少季节性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7、营运资金风险

经过多年的积累，目前公司进入快速成长期，同时，公司目前仍在积极拓展业务，市场开拓、业务发展以及工程项目前期投入均需要大量资金，所需资金投入较大，公司现金流压力会逐步加大，公司做大做强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如果没有良好的资金支持，没有较好的融资能力，公司在市场营销和拓展上就会受到限制，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就会受到影响。目前公司虽然已在新三板挂牌，融资渠道仍较为有限，缺乏持续、稳定的资金供应，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重要因素。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现金流量情况良好，公司也将不断提高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保证公司现金流量情况的良好。同时，公司挂牌后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吸引战略投资者，保证公司营运资金的充足。

8、技术人才资源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是垃圾填埋气的气体收集系统方面，目前公司的研发及技术支持工作均由核心技术人员负责，公司对于核心技术人员有一定的依赖性。拥有一支稳定的、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一旦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可能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同时，随着企业市场的拓展，业务规模的扩张，对核心技术人员的需求也会不断增加，因此如未能留住并吸引相关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可持续发展存在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会继续大力推进人力资源体系的建设，为员工的专业水平提升、职位晋升提供较好的指导。此外，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方案并制定了较为合理的员工薪酬方案，通过建立完善的绩效管理体系，加大人才梯队建设力度，积极储备高素质人才。公司还考虑优化利用外部人力资源，包括有步骤地引进职业化人才，以应对公司人才流失的风险并满足公司高速发展对优秀人才的需求。

9、电价波动风险

虽然公司近三年已投产项目所在地区电价基本不存在波动，但是不排除未来国家对垃圾填埋气发电上网电价政策发生变化、国家垃圾填埋气发电上网电价政策得不到贯彻执行、或是国家取消了对垃圾填埋气发电的补贴，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可能会对公司发电收入产生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会培养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并继续积累项目运营经验，提高营收能力，以应对合理的售电价格波动。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1、陈功海、韩旭	2016年7月至2019年7月止，陈功海无偿为公司向光大银行郑州东风路支行借款20,000,000元提供担保，郑州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亦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时陈功海、韩旭为郑州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陈功海以持有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67%的股权为郑州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2017年6月，上述借款偿还完毕。	20,000,000.00	是	2016年7月5日	2016-009
2、陈功海、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止，陈功海无偿为公司向中原银	10,000,000.00	是	2016年7月5日	2016-009

限公司	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业路支行借款 10,000,000 元提供担保,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亦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时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以持有百川环能 800 万股股份为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2017 年 6 月,上述借款偿还完毕。				
3、陈功海、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止,陈功海无偿为公司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业路支行借款 10,000,000 元提供担保,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亦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时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以持有百川环能 800 万股股份为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2017 年 6 月,上述借款偿还完毕。	10,000,000.00	是	2016 年 7 月 5 日	2016-009
4、陈功海、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至 2019 年 8 月止,陈功海和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无偿为公司向中信银行郑州分行借款 10,000,000 元提供担保。2017 年 8 月,上述借款偿还完毕。	10,000,000.00	是	2016 年 7 月 5 日	2016-009
5、陈功海、李娜、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至 2021 年 2 月止,陈功海、李娜和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无偿为公司向民生银行郑州分行借款 35,000,000 元提供担保。	35,000,000.00	是	2016 年 7 月 6 日	2016-014
6、陈功海	柳州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利星行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业务 4,999,987.08 元,租金还款期限自 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4 月,由陈功海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999,987.08	是	2016 年 7 月 6 日	2016-014
7、陈功海	奉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利星行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业务 10,361,083.84 元,租金还款	10,361,083.84	是	2016 年 7 月 6 日	2016-014

	期限自 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4 月,由陈功海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陈功海	桂林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利星行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业务 15,541,625.76 元,租金还款期限自 2016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由陈功海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5,541,625.76	是	2016 年 7 月 5 日	2016-009
总计	-	115,902,696.68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注：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银行贷款和融资租赁担保，解决了公司融资问题，缓解了投资建设及流动资金紧缺的情况，加快了公司建设进度，促进了公司业务的发展。

上述第 1 项，公司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7 月 5 日披露了《关联交易公告》（2016-009）。

上述第 2、3 项公司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7 月 5 日披露了《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该事项在实际借款时分为两笔，第一笔借款金额为 1,000.00 发生的时间是 2016 年 6 月 29 日至 2017 年 6 月 28 日，第二笔借款金额为 1,000.00 发生的时间是 2016 年 7 月 5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

上述第 4 项，公司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专路支行贷款追加全资子公司股权和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7 月 5 日披露了《关联交易公告》（2016-009），于 2016 年 8 月 1 日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030）。

上述 5-7 项，公司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6 年上半年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7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追认 2016 年上半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

上述第 8 项，公司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7 月 5 日披露了《关联交易公告》（2016-009）。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功海、李娜夫妇，控股股东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截止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功海、李娜，控股股东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遵守以上承诺。

2、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功海、李娜夫妇，控股股东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均已与公司签订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功海、李娜，控股股东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均严格遵守以上承诺。

（三）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洛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涧西分公司收费权	抵押	-	-	民生银行贷款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费权、股权	抵押	-	-	民生银行贷款
漯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	质押	-	-	民生银行贷款
济源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费权、股权	质押	-	-	民生银行贷款
信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费权、股权	质押	-	-	民生银行贷款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收费权	质押	-	-	民生银行贷款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分公司收费权	质押	-	-	民生银行贷款
驻马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费权, 股权	质押	-	-	民生银行贷款, 英吉斯
辉县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费权	质押	-	-	民生银行贷款
蚌埠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费权、股权	质押	-	-	民生银行贷款、英吉斯融资租赁
宿州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收费权、股权	质押	-	-	民生银行、中信银行贷款
股权质押	质押	-	-	中原银行贷款
宜昌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费权、股权	质押	-	-	英吉斯融资租赁
南京绿色资源再生工程有限公司收费权、股权	质押	-	-	中信银行、民生银行贷款
榆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费权、	质押	-	-	英吉斯融资租赁

股权				
潮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费权、股权	质押	-	-	英吉斯融资租赁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费权、股权	质押	-	-	英吉斯融资租赁
哈尔滨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	质押	-	-	民生银行贷款
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收费权	质押	-	-	中信银行贷款
柳州市桂林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费权、股权	质押	-	-	中信银行贷款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股权	质押	-	-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设备	质押	20,665,051.44	2.42%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收费权	质押	-	-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
机器设备	质押	-	-	英吉斯融资租赁
股权质押	质押	-	-	河南鼎胜典当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	质押	-	-	深圳美悦、深圳众禄
机器设备	质押	27,181,797.19	3.18%	利星行融资租赁
总计	-	47,846,848.63	5.60%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百川环能以下属子公司机器设备向英吉斯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售后租回进行融资，质押百川环能下属子公司的收费权、股权，期限为2014年11月28日至2017年11月28日，融资金额为4,150.00万元，该笔融资已于2017年8月偿还；

百川环能以下属子公司机器设备向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售后租回进行融资，质押百川环能下属子公司的股权，2017年12月31日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2,066万元，期限为2016年10月28日至2020年10月28日，融资金额为3,580万元；

百川环能股东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质押其持有百川环能股份中的800万股，贷款期限为2016年6月29日至2017年7月5日，质押股份用于担保百川环能在中原银行贷款融资，贷款金额为2,000.00万元，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该笔贷款已于2017年6月15日偿还。

百川环能股东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质押其持有百川环能股份中的510万股，贷款期限为2016年9月8日至2017年3月8日，质押股份用于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向深圳美悦和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贷款，贷款金额为2,000.00万元，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截止2017年3月，该笔贷款已经偿还，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质押的510万股已经全部解押。

百川环能股东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质押其持有百川环能股份中的312.50万股，贷款期限为

2017年3月6日至2017年6月5日，质押股份用于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向河南鼎胜典当有限公司贷款，贷款金额为1,500.00万元，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截止2017年5月，该笔贷款已经偿还，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质押的312.50万股已经全部解押。

中信银行贷款质押百川环能下属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和股权，贷款期限为2016年8月23日至2017年8月23日，贷款金额为1,000.00万元；该笔贷款已于2017年8月23日偿还。

百川环能实际控制人陈功海以其在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投资4,154.00万元的股权质押，贷款期限为2016年7月19日至2017年7月18日，质押股份用于担保公司在光大银行贷款融资，贷款金额为2,000.00万元。该笔贷款已于2017年6月13日偿还。

百川环能子公司奉化百川、柳州公司、桂林公司、南京绿色分别向利星行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进行机器设备融资租赁，根据相关合同约定，上述机器设备“租赁期间届满，承租人留购租赁物”。

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上述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2,718万元。

上述电费收费权在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1,004万元。

以上股权价值具有浮动性，所以没有填列账面价值和占总资产的比例。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3,632,388	11.91%	56,480,746	70,113,134	58.2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19,013,857	19,013,857	15.80%
	董事、监事、高管	-	-	1,489,191	1,489,191	1.24%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0,809,728	88.09%	-50,598,393	50,211,335	41.7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7,956,766	59.38%	-22,155,857	45,800,909	38.06%
	董事、监事、高管	5,956,766	5.21%	-1,489,191	4,467,575	3.71%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14,442,116	100.00%	5,882,353	120,324,469	120,324,469
普通股股东人数		42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 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
1	上海百川畅银 实业有限公司	62,000,000	-3,142,000	58,858,000	48.92%	41,333,334	17,524,666
2	北京红杉铭德 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	9,024,353	9,024,353	7.50%	-	9,024,353
3	光控郑州国投 新兴产业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	7,400,000	7,400,000	6.15%	-	7,400,000
4	郑州知了创业 企业管理咨询有 限公司	6,615,638	-	6,615,638	5.50%	4,410,426	2,205,212
5	李娜	5,956,766	-	5,956,766	4.95%	4,467,575	1,489,191
6	上海建新创业 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4,093,781	-	4,093,781	3.40%	-	4,093,781
7	钟永利	3,658,858	-	3,658,858	3.04%	-	3,658,858
8	上海澎望投资	6,300,609	-3,461,000	2,839,609	2.36%	-	2,839,609

	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	广州力鼎恒益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6,891	-	2,046,891	1.70%	-	2,046,891
10	宿迁钟山天翔力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46,891	-	2,046,891	1.70%	-	2,046,891
11	苏州熔拓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890,182	-	1,890,182	1.57%	-	1,890,182
合计		94,609,616	9,821,353	104,430,969	86.79%	50,211,335	54,219,634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李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功海之妻子，李娜持有百川环能 4.95%的股份，另外李娜还持有控股股东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6.45%的股权。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陈功海。

上海建新、广州力鼎、宿迁钟山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为河南晟世鼎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力鼎凯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力鼎兴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这三家执行事务合伙人互为关联方。除此之外，前十大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2 月 7 日，住所：上海市杨浦区延吉中路 65 号 139 室；法定代表人：陈功海；注册资本：人民币 6,200 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市政工程投资，市政规划设计，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新材料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公路工程，铁路工程；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陈功海，男，1969 年出生，中国籍，持有美国永久居留权，1988 年 7 月毕业于河南省潢川师范。1992 年 10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淄博交通灯具集团陶瓷分厂厂长；1997 年 1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淄博海德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深圳玉庚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 年 2 月至今任上海百川执行董事；2009 年 4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百川有限董事长兼任总经理；2011 年 1 月至今任阜阳百川执行董事；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河南得新董事长；2014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知了执行董事；2014 年 12 月至今任知了创业执行董事兼任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百川环能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 年 4 月至今担任百川环能董事长。

李娜，女，1977 年出生，中国籍，持有美国永久居留权，住所上海市杨浦区，1999 年 9 月本科毕业于郑州大学经济学专业。2005 年硕士毕业于德国帕德博恩大学企业管理专业。2007 年 2 月至 2011 年 7 月在上海百川担任 CDM 经理；2007 年 2 月至今任上海百川监事；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百川有

限董事；2014年1月至今任上海知了监事；2016年1月至今担任百川环能董事。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年10月11日	2017年4月21日	12.00	9,600,000	115,200,000.00	-	-	1	3	1	是
2017年5月19日	2017年9月4日	17.00	5,882,353	100,000,001.00	-	-	-	1	-	是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共完成了两次股票发行，分别为：2017年4月公司完成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共115,200,000.00元，2017年8月公司完成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共100,000,001.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第一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为294,829.10元，公司第二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为16,526,903.83元（其中包含自有资金484,000.00元），以上账户余额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公司于2017年9月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有未到期理财产品共计45,000,000.00元。第二次股票发行中存在募集资金专户内留存有自有资金的情形。2017年10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7年第六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17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置换公司先期用于偿还民生银行郑州分行2017年8月5日到期的贷款而自筹资金的1,000.00万元，此部分募集资金转换为自有资金并继续留存在募集资金专户中，2017年该笔自有资金共支出9,516,0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中尚有结余484,000.00元。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于2018年4月18日将募集资金专户中剩余自有资金转入其他账户。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无违规情形。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 不适用

五、间接融资情况

√ 不适用

违约情况：

√ 不适用

六、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预案

√ 不适用

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 适用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现金流量情况，并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和经营需求，根据相关规定，2017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年度薪酬
陈功海	董事长	男	49	中专	2016年1月12日至2019年1月12日	32.52
张锋	总经理	男	55	本科	2017年4月27日至2019年1月12日	47.76
韩旭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42	硕士研究生	2016年1月12日至2019年1月12日	43.08
高凤勇	董事	男	48	硕士研究生	2016年1月12日至2019年1月12日	-
马伟	董事	男	53	硕士研究生	2017年5月19日至2019年1月12日	-
潘旻	董事	男	43	硕士研究生	2017年7月11日至2019年1月12日	-
张人骥	独立董事	男	76	博士研究生	2017年7月11日至2019年1月12日	3.00
郭光	独立董事	男	60	博士研究生	2017年7月11日至2019年1月12日	3.00
陈泽智	独立董事	男	49	博士研究生	2017年7月11日至2019年1月12日	3.00
李娜	董事	女	41	硕士研究生	2016年1月12日至2019年1月12日	-
蒋萌	监事会主席	男	43	硕士研究生	2016年1月12日至2019年1月12日	-
李海峰	监事	男	32	本科	2017年12月18日至2019年1月12日	12.33
辛静	职工监事	女	32	本科	2016年1月12日至2019年1月12日	17.56

					月 12 日	
赵恒玉	副总经理	男	55	本科	2016年1月12日至2019年1月12日	41.41
付勇	副总经理	男	43	专科	2016年1月12日至2019年1月12日	27.56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陈功海、李娜系夫妻关系，合计持有控股股东上海百川 100% 股权，陈功海、李娜是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李娜	董事	5,956,766	0	5,956,766	4.95%	0
合计	-	5,956,766	0	5,956,766	4.95%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锋	无	新任	总经理	引进具有丰富经营经验的管理人才
马伟	无	新任	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 股东提议
于太祥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辞职
潘旻	无	新任	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
张人骥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
郭光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
陈泽智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
谭东立	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辞职
李海峰	无	新任	监事	监事改选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张锋：1984年7月至1998年10月任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计划经营处副处长；1998年10月至2008年10月任河南省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7年4月任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4月担任百川环能总经理。

马伟：1999年7月至2001年9月任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信贷处处长；2001年9月至2005年1月任光大控股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2005年2月至2007年11月任中国光大控

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业务代表；2007年12月至2010年4月任光大三山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4月至今任光大汇益伟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5月至今担任百川环能董事。

潘旻：2000年2月至2006年2月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2006年3月至2008年9月任Sequoia Capital China Advisors (Hong Kong) Limited 副总裁；2008年10月至今任红杉资本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7月至今担任百川环能董事。

张人骥：1965年至1979年任上海北郊中学教师；1981年至2002年任上海财经大学教师；2002年至今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师；2017年7月至今担任百川环能独立董事。

郭光：1986年9月至1990年7月任中国政法大学讲师；1997年6月至1998年5月任克虏伯公司中国法律事务顾问；1998年6月至1999年2月任LINKLATERS&ALLIANCE 中国法律事务顾问；1999年3月至2001年3月任北京市建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1年4月至2017年4月任北京市天睿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5年4月至今任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北京光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7年7月至今担任百川环能独立董事。

陈泽智：1997年9月至2001年7月任南京理工大学动力学院教师；2001年9月至今任南京大学环境学院教师；2012年9月至今任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7月至今担任百川环能独立董事。

李海峰：2008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百川有限采购部经理；2016年1月至今，担任百川环能物资设备部部长；2017年12月至今，担任百川环能监事。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19	21
生产人员	402	507
财务人员	43	51
管理人员	93	85
员工总计	557	664

注：可以分类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9	9
本科	103	105
专科	243	318
专科以下	202	232
员工总计	557	66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不适用

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目前没有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程序认定的核心员工。

公司会继续大力推进人力资源体系的建设，为员工的专业水平提升、职位晋升提供较好的指导。此外，公司制定了较为合理的员工薪酬方案，通过建立完善的绩效管理体系，加大人才梯队建设力度，积极储备高素质人才。

第九节 行业信息

√适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N44）。公司专注于垃圾填埋气发电和碳减排项目的开发利用，投资、建设和运营填埋气资源化利用项目，在解决垃圾填埋场治理填埋气污染的现实需求、实现环境效益的同时，通过销售电力、销售核证碳减排量等方式，实现经营收益；通过提供能源、环境、资源和减排相结合的新技术服务，致力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以改善全球气候。

公司多年来一直致力于研发创新，取得了多项专利技术，形成了以“填埋气收集系统”为核心的填埋气收集技术。围绕填埋气的收集，还有节流装置技术、排水装置技术。公司拥有一支国内沼气工程领域的精锐研发团队，研发团队在实际运营中不断探索，努力创新，为公司效益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公司生产不仅解决了垃圾填埋场填埋气的收集、利用、环境污染等问题，也为优化电网结构做出了贡献。

公司目前参与的碳减排项目主要有国际间展开的清洁发展机制（CDM）与国内施行的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CCER）两种。CDM与CCER的项目设计文件中会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评估预计最大减排二氧化碳当量（tCO₂e）。目前碳减排项目可申请注册期限为10年一期或21年三期两种（碳汇项目除外），其中21年三期需每7年重新制定设计文件并经审核。公司根据实际沼气利用项目的周期进行选择。公司的同一项目只可选择一种碳减排项目进行注册。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新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中设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证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重大决策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程序进行。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此次章程变更情况如下：

1)原章程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444.2116 万元”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32.4469 万元”；

2)原章程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11,444.2116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12,032.4469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	-------------	----------------

<p>董事会</p>	<p>7</p>	<p>2017年4月2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关于聘任张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马伟先生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提案》</p> <p>2017年5月1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p> <p>《关于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确认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专户信息的议案》、《关于制定〈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7年5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p> <p>《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7年6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p> <p>《关于提名潘旻先生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张人骥先生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郭光先生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陈泽智先生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p>
------------	----------	---

		<p>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提案》</p> <p>2017 年 8 月 3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p> <p>《2017 年半年度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2017 年 9 月 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p> <p>《关于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成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制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提案》</p> <p>2017 年 10 月 16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p> <p>《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6	<p>2017 年 4 月 27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p> <p>《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p> <p>2017 年 5 月 26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p> <p>《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2017 年 8 月 30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p> <p>《2017 年半年度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2017 年 9 月 9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p> <p>《关于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2017 年 10 月 16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p> <p>《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p> <p>2017 年 12 月 1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p> <p>《关于聘任李海峰先生为监事的议案》、</p>

		《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股东大会	8	<p>2017 年 1 月 18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p> <p>《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百川售电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p> <p>2017 年 5 月 19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p> <p>《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关于提名马伟先生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017 年 6 月 5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p> <p>《关于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确认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专户信息的议案》、《关于制定〈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017 年 6 月 10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p> <p>《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2017 年 7 月 11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p> <p>《关于提名潘旻先生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张人骥先生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郭光先生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陈泽智先生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p>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2017年9月27日，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2017年10月31日，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2017年12月18日，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聘任李海峰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2017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议程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改善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管理层引入职业经理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等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制定了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同时在日常工作中，建立了通过电话、电子邮件进行投资者互动交流关系管理的有效途径，确保公司畅通有效的沟通联系、事务处理等工作开展。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无

（六）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人骥	3	3	0	0
郭光	3	3	0	0
陈泽智	3	3	0	0

独立董事的意见：

无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 61309953_R0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继新、李娜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583,800.00

审计报告正文：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1、商誉减值测试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商誉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6,669,529.41 元，计提减值人民币 7,023,492.29 元，商誉账面价值为 49,646,037.12 元。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商誉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6,669,529.41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贵集团至少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通过比较被分摊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该资产组及商誉的账面价值，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预测可收回金额涉及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尤其是对于未来售电量、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等。由于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同时涉及重大判断，商誉减值是我们审计中重要关注的的事项。

有关商誉及减值测试的会计政策已包括在财务报表附注三. 17、附注三. 27 以及附注五. 14 中。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我们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及商誉的分摊方法；了解各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以及宏观经济和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评估管理层估计资产可收回金额时采用的假设和方法；复核现金流量预测和所采用折现率的合理性，包括所属资产组的预计发电量、增长率、预计毛利率以及相关成本费用等，并与相关资产组的历史数据及行业水平进行比较分析；邀请我们的内部评估专家评估管理层选择的估值方法和采用的主要假设；并复核了财务报表中与商誉减值评估有关的披露。

2、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470,388,335.30 元，占集团总资产的 55%，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375,728,378.13 元，占集团总资产的 48%，是集团资产中最大的组成部分。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评估，对于识别出减值迹象的，管理层通过计算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或其所在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比较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对其进行减值测试，预测可回收金额涉及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尤其是对于未来发电量、生产成本、经营费用以及折现率等所做的判断和估计。由于未来现金流预测和折现的固有不确定性，作为可收回金额的基础，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是我们审计重点关注的事项。

有关固定资产及减值测试的会计政策已包括在财务报表附注三. 17、附注三. 27、附注五. 10、五. 12、附注五. 18 以及附注五. 38 中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我们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了解各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预测项目剩余经营期，判断资产或所在资产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评估管理层估计资产可收回金额时采用的假设和方法；复核现金流量预测水平和所采用折现率的合理性，包括所属资产组的预计发电量、增长率、预计毛利率以及相关成本费用等，并与相关资产组的历史数据及行业水平进行比较分析；邀请我们的内部评估专家评估管理层选择的估值方法和采用的主要假设；并复核了财务报表中与固定资产减值评估有关的披露。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继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 娜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60,171,889.28	162,488,734.31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五、2	82,534,091.31	52,028,639.20
预付款项	五、3	9,028,358.30	5,297,010.95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4	14,930,678.01	20,521,743.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5	18,371,328.44	10,870,217.61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6	-	3,614,712.75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59,287,419.93	5,650,514.15
流动资产合计	-	244,323,765.27	260,471,572.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五、8	1,974,900.93	1,811,057.81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651,267.74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10	414,324,529.06	319,969,293.61
在建工程	五、11	56,063,806.24	55,759,084.52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五、12	-	3,423,326.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13	12,437,251.05	14,390,712.4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五、14	49,646,037.12	56,669,529.41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60,108,176.64	46,455,748.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723,992.64	341,227.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13,832,141.65	21,622,243.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	609,762,103.07	520,442,224.49
资产总计	-	854,085,868.34	780,913,797.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	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五、20	23,291,500.00	20,866,000.00
应付账款	五、21	67,146,301.08	64,093,675.75
预收款项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7,842,178.24	6,003,542.41
应交税费	五、23	3,806,226.77	6,798,185.2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24	1,031,187.17	1,290,640.70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34,836,585.13	37,292,661.62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37,953,978.39	186,344,705.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6	5,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五、27	19,369,293.11	31,171,197.1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五、28	-	320,903.23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2,050,503.16	2,498,938.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6,419,796.27	58,991,039.38
负债合计	-	164,373,774.66	245,335,745.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9	120,324,469.00	114,442,116.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30	395,153,741.56	304,784,206.77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五、31	-32,006.85	-9,922.17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32	5,105,904.60	5,105,904.6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33	169,087,189.39	111,175,695.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689,639,297.70	535,498,001.06
少数股东权益	-	72,795.98	80,051.05
所有者权益总计	-	689,712,093.68	535,578,052.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854,085,868.34	780,913,797.21

法定代表人：陈功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连生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54,184,990.03	153,675,057.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十四、1	8,351,540.98	8,061,569.23
预付款项	-	1,585,527.13	1,650,341.0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18,759,784.24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324,331,830.94	237,763,414.06
存货	-	3,412,755.88	1,736,512.67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3,614,712.75
其他流动资产	-	45,982,633.24	390,829.73
流动资产合计	-	437,849,278.20	425,652,221.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159,043,813.57	137,402,555.08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41,917,527.47	39,644,446.16
在建工程	-	1,617,481.35	1,109,959.2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820,929.62	751,712.4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5,153,166.24	6,484,965.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6,364.27	49,949.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477,756.62	6,689,240.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10,077,039.14	192,132,828.50
资产总计	-	647,926,317.34	617,785,049.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23,291,500.00	20,866,000.00
应付账款	-	7,244,497.59	8,498,294.81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	3,035,478.24	1,625,759.50
应交税费	-	512,586.21	459,946.1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26,967,520.22	28,386,058.71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0,173,936.82	14,151,380.72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81,225,519.08	123,987,439.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5,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72,990.58	246,497.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5,072,990.58	25,246,497.77
负债合计	-	86,298,509.66	149,233,937.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	120,324,469.00	114,442,116.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393,419,485.11	303,049,950.3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5,105,904.60	5,105,904.6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42,777,948.97	45,953,141.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	561,627,807.68	468,551,112.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647,926,317.34	617,785,049.99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227,547,202.75	175,710,224.80
其中：营业收入	五、34	227,547,202.75	175,710,224.80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87,813,214.65	130,607,041.33
其中：营业成本	五、34	123,414,548.82	91,518,191.23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五、35	2,960,952.55	1,992,415.97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五、36	36,101,562.02	23,904,101.04
财务费用	五、37	8,134,308.81	7,377,587.38
资产减值损失	五、38	17,201,842.45	5,814,745.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372,830.82	-9,212.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848,732.26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636,407.21	849,579.71
其他收益	五、41	24,238,174.69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62,962,924.76	45,943,551.12
加：营业外收入	五、42	4,369,217.10	15,452,084.74
减：营业外支出	五、43	4,161,478.32	3,352,982.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63,170,663.54	58,042,653.77
减：所得税费用	五、44	5,263,979.48	5,533,915.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7,906,684.06	52,508,738.5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	57,906,684.06	52,508,738.5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	-4,809.47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7,911,493.53	52,508,738.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1	-22,084.68	-9,922.17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2,084.68	-9,922.17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1	-2,453.85	-1,102.46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57,882,145.53	52,497,713.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7,263.32	-1,102.4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46	0.49	0.5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46	0.49	0.50

法定代表人：陈功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连生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33,833,742.30	29,335,460.93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18,321,567.02	14,298,170.02

税金及附加	-	590,067.58	391,543.00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	22,863,029.12	14,445,395.37
财务费用	-	4,003,479.48	5,062,317.62
资产减值损失	-	-173,698.37	421,597.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2,097,234.05	54,160,237.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5,911.94	-
其他收益	-	4,198,777.20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5,500,603.22	48,876,674.88
加：营业外收入	-	2,825,151.42	3,877,382.69
减：营业外支出	-	496,155.29	24,379.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171,607.09	52,729,678.21
减：所得税费用	-	3,585.37	176,526.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175,192.46	52,553,151.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	-3,175,192.46	52,553,151.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3,175,192.46	52,553,151.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33,002,192.77	193,170,409.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3,375,129.18	11,816,876.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6,599,518.00	1,969,23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62,976,839.95	206,956,524.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1,722,503.02	30,270,182.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5,734,697.00	36,702,948.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34,770,157.36	23,641,784.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20,991,382.37	11,530,28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3,218,739.75	102,145,20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8	119,758,100.20	104,811,322.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75,901.4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41,185.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1,690,000.00	6,6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8,007,086.44	6,62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82,184,587.51	146,428,86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1,5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1,973,596.50	7,518,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85,658,184.01	153,947,26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27,651,097.57	-147,327,26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1.00	116,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8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4,000,000.00	55,210,760.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4,000,001.00	256,410,760.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6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934,659.69	3,957,144.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37,938,444.22	58,301,657.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0,873,103.91	82,258,801.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126,897.09	174,151,958.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3,755.25	-7,699.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04,742,345.03	131,628,315.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41,622,734.31	9,994,418.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8	36,880,389.28	141,622,734.31

法定代表人：陈功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连生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6,634,224.76	31,610,994.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217,094.18	2,937,326.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1,052,903.93	193,854,685.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2,904,222.87	228,403,006.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8,876,095.98	9,856,111.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8,398,324.78	8,797,292.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5,203,726.53	4,388,535.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89,478,691.53	237,162,45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21,956,838.82	260,204,398.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9,052,615.95	-31,801,391.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9,235,685.68	35,400,452.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1,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60,000.00	6,6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5,516,685.68	42,020,452.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039,125.98	3,002,844.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22,490,000.00	19,722,553.0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38,000.00	7,518,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8,467,125.98	30,243,797.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2,950,440.30	11,776,655.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1.00	116,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8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86,375.58	21,706,760.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4,086,376.58	222,906,760.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6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947,721.39	3,957,144.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051,166.64	50,835,348.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3,998,888.03	74,792,493.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087,488.55	148,114,267.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01,915,567.70	128,089,531.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2,809,057.73	4,719,526.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0,893,490.03	132,809,057.7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4,442,116.00	-	-	-	304,784,206.77	-	-9,922.17	-	5,105,904.60	-	111,175,695.86	80,051.05	535,578,052.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4,442,116.00	-	-	-	304,784,206.77	-	-9,922.17	-	5,105,904.60	-	111,175,695.86	80,051.05	535,578,052.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882,353.00	-	-	-	90,369,534.79	-	-22,084.68	-	-	-	57,911,493.53	-7,255.07	154,134,041.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2,084.68	-	-	-	57,911,493.53	-7,263.32	57,882,145.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82,353.00	-	-	-	90,369,534.79	-	-	-	-	-	-	8.25	96,251,896.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82,353.00	-	-	-	90,369,534.79	-	-	-	-	-	-	8.25	96,251,896.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	-	-	-	-	-	-	-	-	-	-	-	-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20,324,469.00	-	-	-	395,153,741.56	-	-32,006.85	-	5,105,904.60	-	169,087,189.39	72,795.98	689,712,093.68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809,728.00	-	-	-	174,194,699.73	-	-	-	-	-	63,772,861.88	-	338,777,28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809,728.00	-	-	-	174,194,699.73	-	-	-	-	-	63,772,861.88	-	338,777,289.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632,388.00	-	-	-	130,589,507.04	-	-9,922.17	-	5,105,904.60	-	47,402,833.98	80,051.05	196,800,762.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9,922.17	-	-	-	52,508,738.58	-1,102.46	52,497,713.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32,388.00	-	-	-	130,589,507.04	-	-	-	-	-	-	81,153.51	144,303,048.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632,388.00	-	-	-	130,589,507.04	-	-	-	-	-	-	81,153.51	144,303,048.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	-	-	-	-	-	-	-	-	-	-	-	-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5,105,904.60	-5,105,904.60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5,105,904.60	-5,105,904.60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4,442,116.00	-	-	-	-304,784,206.77	-9,922.17	-	5,105,904.60	-111,175,695.86	80,051.05	535,578,052.11				

法定代表人：陈功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连生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4,442,116.00	-	-	-	303,049,950.32	-	-	-	5,105,904.60	-	45,953,141.43	468,551,112.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4,442,116.00	-	-	-	303,049,950.32	-	-	-	5,105,904.60	-	45,953,141.43	468,551,112.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882,353.00	-	-	-	90,369,534.79	-	-	-	-	-	-3,175,192.46	93,076,695.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175,192.46	-3,175,192.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82,353.00	-	-	-	90,369,534.79	-	-	-	-	-	-	96,251,887.7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82,353.00	-	-	-	90,369,534.79	-	-	-	-	-	-	96,251,887.7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324,469.00	-	-	-	393,419,485.11	-	-	-	5,105,904.60	-	42,777,948.97	561,627,807.6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809,728.00	-	-	-	172,460,443.28	-	-	-	-	-	-1,494,105.36	271,776,065.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809,728.00	-	-	-	172,460,443.28	-	-	-	-	-	-1,494,105.36	271,776,065.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632,388.00	-	-	-	130,589,507.04	-	-	5,105,904.60	-	-	47,447,246.79	196,775,046.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2,553,151.39	52,553,151.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32,388.00	-	-	-	130,589,507.04	-	-	-	-	-	-	144,221,895.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632,388.00	-	-	-	130,589,507.04	-	-	-	-	-	-	144,221,895.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5,105,904.60	-	-	-5,105,904.6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5,105,904.60	-	-	-5,105,904.6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14,442,116.00	-	-	-	303,049,950.32	-	-	-	5,105,904.60	-	45,953,141.43	468,551,112.35	-

财务报表附注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4月2日经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经营期限为长期。本公司股票于2016年6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本公司总部位于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26号4号楼1单元3层22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气发电及销售；新能源的技术开发；沼气综合利用技术研发；销售：塑料管材、电力设备及零配件；余热利用；市政规划设计；供电服务；输变电工程施工；电力设备维修；电力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合同能源管理；大气污染治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土地整理；净化设备的生产销售。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百川”)，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陈功海、李娜。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7日决议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报告期内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2. 历史沿革

本公司是由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9年4月2日经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营业执照号码：410199000004548，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经过历年数次增资，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4,442,116.00元，根据本公司2017年6月5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4,442,116.00元增加至人民币120,324,469.00元，由北京红杉铭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对本公司增资。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政策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续)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贷款和应收款项。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5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应收款项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确认组合依据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无风险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无风险组合在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该组合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续)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计提比例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0	2.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20.00	20.00
3至4年	40.00	40.00
4至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11.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工程施工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续)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按类别计提。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15年	5.00	6.33-9.50
运输工具	3-10年	5.00	9.50-31.67
其他设备	5年	5.00	19.00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

15.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5. 借款费用(续)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软件	3-10年
专利权	与合作方签订的合作期限与经营期限孰短
合同权益	与合作方签订的合作期限与经营期限孰短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17.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资产减值(续)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收集井、建在他人提供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摊销年限如下：

	摊销年限
收集井	3年
房屋建筑物	合作协议或租赁协议约定的场地使用期限与 预计可使用年限孰短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9. 职工薪酬(续)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公允价值以同期新进股东认购本公司新增股权的每股价格确定。

在满足业绩条件或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集团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其他业绩条件或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电力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的具体判断标准：在发电量上网供应至各地供电公司时确认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经核证碳减排量收入

本集团出售由垃圾填埋气综合利用设施生产的经核证碳减排量(“CERs”、“CCER”)。这些生产设施已按《京都议定书》向联合国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CDMEB”)登记注册为清洁发展机制(“CDM”)项目以及按《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向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登记注册为国家温室气体自愿减排(“CCER”)项目。与 CERs、CCER 有关的收入在基本确定可收回购买方款项时予以确认。

建造合同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就固定造价合同而言，还需满足下列条件：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且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本集团以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合同总收入金额，包括合同规定的初始收入和因合同变更、索赔、奖励等形成的收入。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项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2006年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同时废止。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集团对2017年1月1日前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根据修订后的准则，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所得税(续)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5.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

融资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2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就若干固定资产与租赁公司进行了售后租回交易，根据售后租回交易协议的相关条款和具体情况分析，本集团判断其属于融资租赁的性质并保留了相关资产的所有重大风险和报酬，因此本集团将此类售后租回交易作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相关的资产仍按其原账面价值持续计量。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应收账款减值

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附注五、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进行复核。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率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调整预计净残值率。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当期及以后期间影响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

(1) 资产处置损益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本集团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利润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2017年度和2016年度“其他收益”、“营业利润”以及“营业外收入”项目列报的内容有所不同，影响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人民币849,579.71元，但对2017年度、2016年度合并及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2) 政府补助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集团对2017年1月1日前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会计估计变更

- (1) 随着本集团经营规模的扩大和经营业务的发展，应收账款账期管理趋于复杂，账龄为一年以内应收款项存在无法收回风险，2018年1月3日，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议案》，将账龄为一年以内的应收款项计提比例由0%变更至2%；同时将其他应收款项中的备用金、保证金及应收退税收入由无风险组合划分为按照账龄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该变更自2017年1月1日起执行。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变更前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	-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40.00	4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变更后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0	2.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40.00	4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变更前不同信用风险组合的确定依据：

	确认组合依据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无风险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备用金、保证金、应收退税收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估计变更(续)

变更后不同信用风险组合的确定依据：

	确认组合依据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无风险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集团

2017 年

	会计估计变更前 年末余额/ 本年发生额	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后 年末余额/ 本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	83,967,178.68	(1,433,087.37)	82,534,091.31
其他应收款	16,264,566.91	(1,333,888.90)	14,930,678.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963.89	275,028.75	723,992.64
未分配利润	171,579,136.91	(2,491,947.52)	169,087,189.39
资产减值损失	14,434,866.18	2,766,976.27	17,201,842.45
所得税费用	5,539,008.23	(275,028.75)	5,263,979.48

本公司

2017 年

	会计估计变更前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后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	8,521,980.59	(170,439.61)	8,351,540.98
其他应收款	324,387,290.05	(55,459.11)	324,331,83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6,364.27	46,364.27
未分配利润	42,957,483.42	(179,534.45)	42,777,948.97
资产减值损失	(399,597.09)	225,898.72	(173,698.37)
所得税费用	49,949.64	(46,364.27)	3,585.37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6%、11%、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7%、5%、1%计缴。
-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3%计缴。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2%计缴。
-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 税收优惠

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和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项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即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1年至3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4年至6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已取得所得税税收优惠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免税期间	减税期间
(1)	洛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润西分公司	2011年至2013年	2014年至2016年
(2)	信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1年至2013年	2014年至2016年
(3)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公司	2011年至2013年	2014年至2016年
(4)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2013年至2015年	2016年至2018年
(5)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公司	2011年至2013年	2014年至2016年
(6)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4年至2016年	2017年至2019年
(7)	潮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4年至2016年	2017年至2019年
(8)	鄂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3年至2015年	2016年至2018年

四、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所得税税收优惠(续)

序号	公司名称	免税期间	减税期间
(9)	宜昌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3年至2015年	2016年至2018年
(10)	桂林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至2018年	2019年至2021年
(11)	柳州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至2015年	2016年至2018年
(12)	驻马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4年至2016年	2017年至2019年
(13)	蚌埠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4年至2016年	2017年至2019年
(14)	天水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4年至2016年	2017年至2019年
(15)	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至2015年	2016年至2018年
(16)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	2012年至2014年	2015年至2017年
(17)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公司	2012年至2014年	2015年至2017年
(18)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公司	2013年至2015年	2016年至2018年
(19)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分公司	2013年至2015年	2016年至2018年
(20)	辉县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至2017年	2018年至2020年
(21)	榆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至2017年	2018年至2020年
(22)	项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至2017年	2018年至2020年
(23)	乐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至2017年	2018年至2020年
(24)	西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至2017年	2018年至2020年
(25)	武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至2017年	2018年至2020年
(26)	宁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至2017年	2018年至2020年
(27)	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至2017年	2018年至2020年
(28)	邯郸市良邨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3年至2015年	2016年至2018年
(29)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2015年至2017年	2018年至2020年
(30)	荆门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至2018年	2019年至2021年
(31)	渭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至2018年	2019年至2021年
(32)	韶关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至2018年	2019年至2021年
(33)	镇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至2017年	2018年至2020年
(34)	重庆市荣昌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至2018年	2019年至2021年
(35)	象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至2018年	2019年至2021年

四、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所得税税收优惠(续)

序号	公司名称	免税期间	减税期间
(36)	奉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至2018年	2019年至2021年
(37)	广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至2018年	2019年至2021年
(38)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39)	宁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40)	宣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41)	新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42)	随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43)	汝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44)	遵义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45)	西咸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46)	钟祥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47)	黄冈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48)	揭阳市百川畅银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49)	金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50)	庆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51)	唐河县百川畅银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至2019年	2020年至2022年

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对生产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计算企业应纳税所得额。

依照上述优惠政策,本集团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取得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的分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洛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	洛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润西分公司
(3)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	漯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	济源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	信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公司
(8)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9)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公司
(10)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1)	潮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2)	鄂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3)	宜昌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4) 桂林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5) 柳州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6) 驻马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7) 蚌埠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8) 天水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9) 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 (20)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
- (21)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公司
- (22)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公司
- (23)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分公司
- (24) 辉县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25) 榆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26) 项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27) 乐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28) 西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29) 武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30) 宁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31) 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32) 邯郸市良邺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 (33)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 (34) 南京绿色资源再生工程有限公司
- (35)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 (36) 荆门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37) 韶关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38) 镇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39) 重庆市荣昌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40) 象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41) 渭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42) 奉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43) 汝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44) 遵义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45) 广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46) 新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47) 随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48) 西咸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49) 钟祥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50)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51) 宁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52) 黄冈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53) 宣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54) 揭阳市百川畅银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55) 金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56) 庆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7) 唐河县百川畅银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收优惠

依据《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 78号)及通知附件《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8规定，以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或者热力，包括利用垃圾发酵产生的沼气生产销售的电力或者热力，实行增值税100%即征即退的政策。

依照上述优惠政策，本集团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取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资格的分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洛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	洛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涧西分公司
(3)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	漯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	济源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	信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公司
(8)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9)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公司
(10)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1)	潮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2)	鄂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3)	宜昌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4)	桂林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柳州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	驻马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7)	蚌埠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8)	天水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9)	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
(21)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公司
(22)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公司
(23)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分公司
(24)	辉县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榆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6)	项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7)	乐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8)	西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9)	宁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	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	邯郸市良邺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2)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 (33) 南京绿色资源再生工程有限公司
 (34)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35) 荆门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6) 镇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7) 奉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8) 重庆市荣昌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9) 渭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0) 象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1) 武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2) 韶关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3) 广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44) 汝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5) 遵义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6) 新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7) 随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8) 西咸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9) 钟祥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宁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2) 黄冈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3) 宣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4) 揭阳市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5) 金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6) 庆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7) 唐河县百川畅银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7 年	2016 年
库存现金	25,847.03	5,159.22
银行存款	36,854,542.25	141,617,575.09
其他货币资金	<u>23,291,500.00</u>	<u>20,866,000.00</u>
	<u>60,171,889.28</u>	<u>162,488,734.31</u>

(1)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人民币23,291,5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0,866,000.00元)的货币资金受限，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期限为3至6个月。

(2)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701,645.83元(2016年12月31日：473,080.24元)，其中无汇回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3) 本集团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中标杆电价信用期通常为1-2个月，补贴电价信用期通常为取得“关于公布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目录”批复后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1 年以内	71,654,368.92	44,032,051.15
1 年至 2 年	12,129,642.94	7,491,324.98
2 年至 3 年	<u>1,745,163.90</u>	<u>1,567,994.44</u>
	85,529,175.76	53,091,370.57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2,995,084.45</u>	<u>1,062,731.37</u>
	<u>82,534,091.31</u>	<u>52,028,639.20</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年初余额	1,062,731.37	-
本年计提	3,461,002.54	1,062,731.37
本年转回	<u>(1,528,649.46)</u>	<u>-</u>
年末余额	<u>2,995,084.45</u>	<u>1,062,731.37</u>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2017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529,175.76	100.00	2,995,084.45	3.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u>-</u>	<u>-</u>	<u>-</u>	<u>-</u>
	<u>85,529,175.76</u>	<u>100.00</u>	<u>2,995,084.45</u>	<u>3.50</u>
	2016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091,370.57	100.00	1,062,731.37	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u>53,091,370.57</u>	<u>100.00</u>	<u>1,062,731.37</u>	<u>2.00</u>

本集团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17年		
	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1年以内	71,654,368.92	83.78	1,433,087.37
1至2年	12,129,642.94	14.18	1,212,964.29
2至3年	1,745,163.90	2.04	349,032.79
3年以上	-	-	-
	<u>85,529,175.76</u>	<u>100.00</u>	<u>2,995,084.45</u>

	2016年		
	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1年以内	44,032,051.15	82.94	-
1至2年	7,491,324.98	14.11	749,132.48
2至3年	1,567,994.44	2.95	313,598.89
3年以上	-	-	-
	<u>53,091,370.57</u>	<u>100.00</u>	<u>1,062,731.37</u>

于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8,346,116.58	9.76	电费收入	0-3年	561,081.96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7,816,161.00	9.14	电费收入	0-2年	195,628.02
国网浙江宁波市奉化区供电公司	6,807,535.34	7.96	电费收入	0-2年	334,956.72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6,690,128.23	7.82	电费收入	0-2年	267,224.02
国网浙江象山县供电公司	<u>4,708,595.39</u>	<u>5.51</u>	电费收入	0-2年	<u>234,650.95</u>
	<u>34,368,536.54</u>	<u>40.19</u>			<u>1,593,541.67</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账款(续)

于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	5,801,526.63	10.93	电费收入	0-2年	81,566.70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平 顶山供电公司	5,163,642.77	9.73	电费收入	0-3年	399,597.08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驻 马店供电公司	4,256,639.64	8.02	电费收入	0-2年	117,592.56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	2,995,359.74	5.64	电费收入	0-3年	133,289.21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天水 供电公司	<u>2,876,148.24</u>	<u>5.42</u>	电费收入	0-2年	<u>75,038.78</u>
	<u>21,093,317.02</u>	<u>39.74</u>			<u>807,084.33</u>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		2016年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394,699.57	92.98	4,836,782.62	91.31
1-2年	617,738.85	6.84	319,348.08	6.03
2-3年	15,919.88	0.18	42,880.25	0.81
3年以上	-	-	<u>98,000.00</u>	<u>1.85</u>
	<u>9,028,358.30</u>	<u>100.00</u>	<u>5,297,010.95</u>	<u>100.00</u>

于2017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共计人民币2,317,028.08元，占预付账款总额的25.66%(2016年：人民币1,934,868.09元，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36.53%)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1 年以内	9,913,857.78	16,552,404.32
1 年至 2 年	4,529,021.79	3,169,614.63
2 年至 3 年	1,339,956.22	210,342.40
3 年至 4 年	111,688.00	111,670.00
4 年至 5 年	-	28,000.00
5 年以上	<u>401,000.00</u>	<u>480,000.00</u>
	16,295,523.79	20,552,031.35
减：其他应收坏账准备	<u>1,364,845.78</u>	<u>30,287.60</u>
	<u>14,930,678.01</u>	<u>20,521,743.75</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年初余额	30,287.60	-
本年计提	1,361,558.18	30,287.60
本年核销	<u>(27,000.00)</u>	<u>-</u>
年末余额	<u>1,364,845.78</u>	<u>30,287.6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2017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6,295,523.79	100.00	1,364,845.78	8.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	-	-	-
	<u>16,295,523.79</u>	<u>100.00</u>	<u>1,364,845.78</u>	<u>8.38</u>
	2016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20,552,031.35	100.00	30,287.60	0.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	-	-	-
	<u>20,552,031.35</u>	<u>100.00</u>	<u>30,287.60</u>	<u>0.1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本集团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2017 年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9,913,857.78	60.84	198,277.17
1 至 2 年	4,529,021.79	27.79	452,902.16
2 至 3 年	1,339,956.22	8.22	267,991.25
3 年至 4 年	111,688.00	0.69	44,675.20
4 年至 5 年	-	-	-
5 年以上	<u>401,000.00</u>	<u>2.46</u>	<u>401,000.00</u>
	<u>16,295,523.79</u>	<u>100.00</u>	<u>1,364,845.78</u>
	2016 年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558,560.86	79.48	-
1 至 2 年	111,500.00	15.87	11,150.00
2 至 3 年	11,688.00	1.66	2,337.60
3 年至 4 年	-	-	-
4 年至 5 年	21,000.00	2.99	16,800.00
5 年以上	<u>-</u>	<u>-</u>	<u>-</u>
	<u>702,748.86</u>	<u>100.00</u>	<u>30,287.60</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2016年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u>19,849,282.49</u>	=	=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17年	2016年
保证金	6,309,703.61	8,821,398.98
应收退税收入	8,823,881.24	7,960,835.73
备用金	569,924.09	2,980,672.20
关联方款项	-	86,375.58
其他	<u>592,014.85</u>	<u>702,748.86</u>
	<u>16,295,523.79</u>	<u>20,552,031.35</u>

于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Beringin Niaga Enterprise SDN. BHD.	3,076,787.09	18.88	保证金	0至2年	212,391.22
保定市财政局	1,736,220.10	10.65	退税收入	0至3年	158,253.79
上饶市信州区财政局	1,434,519.65	8.80	退税收入	0至3年	84,436.90
马鞍山市财政局	791,309.14	4.86	退税收入	0至2年	28,184.05
榆林市财政局	<u>712,129.62</u>	<u>4.37</u>	退税收入	0至2年	<u>36,958.30</u>
	<u>7,750,965.60</u>	<u>47.56</u>			<u>520,224.2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郑州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	9.73	保证金	1年以内	-
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	9.73	保证金	1年以内	-
Beringin Niaga Enterprise SDN. BHD.	1,885,693.43	9.18	保证金	1年以内	-
保定市财政局	1,316,968.83	6.41	退税收入	0至3年	-
新乡市财政局	<u>1,215,292.77</u>	<u>5.91</u>	退税收入	0至2年	<u>-</u>
	<u>8,417,955.03</u>	<u>40.96</u>			<u>=</u>

于2017年12月31日，应收退税收入款项如下：

	补助项目	金额	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
安阳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294,689.75	1年以内	2018年内
鹤壁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43,543.31	1年以内	2018年内
新乡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333,801.97	1年以内	2018年内
平顶山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19,388.27	1年以内	2018年内
南阳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351,807.10	1年以内	2018年内
洛阳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69,587.98	1年以内	2018年内
济源财政局	退税收入	38,343.47	1年以内	2018年内
漯河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396,876.63	1年以内	2018年内
信阳市浉河区财政局	退税收入	51,130.33	1年以内	2018年内
宜昌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1,135.81	1年以内	2018年内
上饶市信州区财政局	退税收入	1,434,519.65	0至3年	2018年内
渭南财政局	退税收入	207,730.02	1年以内	2018年内
天水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581,180.59	0至3年	2018年内
荆门财政局	退税收入	45,886.56	1年以内	2018年内
遂平县财政局	退税收入	97,704.22	1年以内	2018年内
蚌埠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127,987.93	1年以内	2018年内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7年12月31日，应收退税收入款项如下(续)：

	补助项目	金额	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
潮州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4,457.71	2至3年	2018年内
项城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99,785.03	0至2年	2018年内
辉县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677,930.64	0至2年	2018年内
榆林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712,129.62	0至2年	2018年内
西宁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119,911.64	1年以内	2018年内
宿州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122,283.37	1年以内	2018年内
镇平县财政局	退税收入	43,902.01	0至2年	2018年内
保定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1,736,220.10	0至3年	2018年内
临沂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90,804.33	1年以内	2018年内
邯郸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28,045.33	1年以内	2018年内
桂林市临桂区财政局	退税收入	130,842.71	1年以内	2018年内
宁国财政局	退税收入	170,946.02	1年以内	2018年内
马鞍山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791,309.14	0至2年	2018年内
		<u>8,823,881.24</u>		

于2016年12月31日，应收退税收入款项如下：

	补助项目	金额	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
保定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1,316,968.83	0至3年	2018年内
新乡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1,215,292.77	0至2年	2017年内
南阳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899,534.81	0至2年	2017年内
信阳市浉河财政局	退税收入	818,232.51	0至2年	2017年内
邯郸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794,735.92	1年以内	2017年内
上饶市信州区财政局	退税收入	573,124.95	0至2年	2018年内
辉县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319,491.42	0至2年	2018年内
榆林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283,946.39	1年以内	2018年内
平顶山财政局	退税收入	254,511.92	0至2年	2017年内
临沂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253,184.27	1年以内	2017年内
天水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250,901.21	0至2年	2018年内
荆门财政局	退税收入	190,947.46	1年以内	2017年内
安阳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158,123.62	1年以内	2017年内
马鞍山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154,473.37	1年以内	2018年内
洛阳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76,812.57	1年以内	2017年内
漯河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61,478.90	1年以内	2017年内
蚌埠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52,626.63	1年以内	2017年内

宜昌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51,360.70	1年以内	2017年内
焦作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49,916.73	1年以内	2017年内
宿州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39,525.55	1年以内	2017年内
济源财政局	退税收入	37,924.03	1年以内	2017年内
项城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37,467.80	1年以内	2018年内
鹤壁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32,395.24	1年以内	2017年内
镇平财政局	退税收入	29,738.62	1年以内	2018年内
潮州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4,457.71	1至2年	2018年内
柳江县财政局	退税收入	3,661.80	1年以内	2017年内
		<u>7,960,835.73</u>		

5. 存货

2017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461,858.32	-	17,461,858.32
库存商品	<u>909,470.12</u>	-	<u>909,470.12</u>
	<u>18,371,328.44</u>	-	<u>18,371,328.44</u>
2016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629,304.60	-	10,629,304.60
库存商品	<u>240,913.01</u>	-	<u>240,913.01</u>
	<u>10,870,217.61</u>	-	<u>10,870,217.61</u>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的汇总信息如下：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2017年12月31日	783,834.82	830.35	-	784,665.17
2016年12月31日	240,913.01	-	-	-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17年	2016年
融资租赁保证金	<u>-</u>	<u>3,614,712.7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7年	2016年
待抵扣进项税	13,980,750.40	5,599,133.19
预缴税金	306,669.53	51,380.96
一年内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	<u>45,000,000.00</u>	-
	<u>59,287,419.93</u>	<u>5,650,514.15</u>

注：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中国民生银行和中原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人民币20,000,000.00元和人民币25,000,000.00元，预期年化收益率为0.00%至4.40%和0.00%至4.10%，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所有理财产品的本金和利息已收回。

8. 长期应收款

	2017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u>1,974,900.93</u>	<u>-</u>	<u>1,974,900.93</u>
	2016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u>1,811,057.81</u>	<u>-</u>	<u>1,811,057.81</u>

于2017年12月31日，上述融资租赁保证金中未实现融资收益为人民币531,099.07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694,942.19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长期应收款(续)

长期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1 年以内	163,843.12	2,189,171.94
1 年至 2 年	1,811,057.81	338,561.80
2 年至 3 年	<u>-</u>	<u>2,898,036.82</u>
	1,974,900.93	5,425,770.56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u>-</u>	-
	<u>1,974,900.93</u>	<u>5,425,770.56</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u>-</u>	<u>3,614,712.75</u>
	<u>1,974,900.93</u>	<u>1,811,057.81</u>

9.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年末账面价值
联营企业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	<u>1,500,000.00</u>	<u>(848,732.26)</u>	<u>651,267.74</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固定资产

2017 年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380,745,538.62	4,678,920.34	3,555,263.40	388,979,722.36
购置	5,088,528.39	1,277,190.24	1,181,762.97	7,547,481.60
在建工程转入	131,606,519.37	-	-	131,606,519.37
其他减少	(12,639,823.33)	(3,500.00)	(58,313.71)	(12,701,637.04)
处置或报废	<u>(6,407,569.67)</u>	<u>(194,532.50)</u>	<u>(74,103.95)</u>	<u>(6,676,206.12)</u>
年末余额	<u>498,393,193.38</u>	<u>5,758,078.08</u>	<u>4,604,608.71</u>	<u>508,755,880.17</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62,834,264.69	1,252,599.12	1,934,495.43	66,021,359.24
计提	27,765,416.64	615,591.95	589,558.13	28,970,566.72
其他减少	(4,267,768.03)	(2,151.12)	(35,141.30)	(4,305,060.45)
处置或报废	<u>(1,617,695.31)</u>	<u>(129,996.31)</u>	<u>(61,794.80)</u>	<u>(1,809,486.42)</u>
年末余额	<u>84,714,217.99</u>	<u>1,736,043.64</u>	<u>2,427,117.46</u>	<u>88,877,379.09</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2,968,594.68	961.35	19,513.48	2,989,069.51
计提	5,243,980.51	5,114.27	9,606.32	5,258,701.10
处置或报废	<u>(2,673,323.76)</u>	<u>(961.35)</u>	<u>(19,513.48)</u>	<u>(2,693,798.59)</u>
年末余额	<u>5,539,251.43</u>	<u>5,114.27</u>	<u>9,606.32</u>	<u>5,553,972.02</u>
账面价值				
年末	<u>408,139,723.96</u>	<u>4,016,920.17</u>	<u>2,167,884.93</u>	<u>414,324,529.06</u>
年初	<u>314,942,679.25</u>	<u>3,425,359.87</u>	<u>1,601,254.49</u>	<u>319,969,293.61</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固定资产(续)

2016年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310,550,580.08	3,502,117.01	2,987,252.04	317,039,949.13
购置	3,356,028.93	1,179,603.33	588,409.58	5,124,041.84
在建工程转入	79,112,053.84	-	-	79,112,053.84
其他减少	(8,425,225.17)	-	-	(8,425,225.17)
处置或报废	(3,847,899.06)	(2,800.00)	(20,398.22)	(3,871,097.28)
年末余额	<u>380,745,538.62</u>	<u>4,678,920.34</u>	<u>3,555,263.40</u>	<u>388,979,722.36</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43,215,953.92	795,849.93	1,390,439.45	45,402,243.30
计提	22,329,004.39	459,269.19	561,337.55	23,349,611.13
其他减少	(1,492,316.14)	-	-	(1,492,316.14)
处置或报废	(1,218,377.48)	(2,520.00)	(17,281.57)	(1,238,179.05)
年末余额	<u>62,834,264.69</u>	<u>1,252,599.12</u>	<u>1,934,495.43</u>	<u>66,021,359.24</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计提	2,968,594.68	961.35	19,513.48	2,989,069.51
处置或报废	-	-	-	-
年末余额	<u>2,968,594.68</u>	<u>961.35</u>	<u>19,513.48</u>	<u>2,989,069.51</u>
账面价值				
年末	<u>314,942,679.25</u>	<u>3,425,359.87</u>	<u>1,601,254.49</u>	<u>319,969,293.61</u>
年初	<u>267,334,626.16</u>	<u>2,706,267.08</u>	<u>1,596,812.59</u>	<u>271,637,705.83</u>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如下：

	2017年	2016年
原价	68,112,623.27	141,279,208.43
累计折旧	<u>20,265,774.64</u>	<u>34,488,837.90</u>
账面价值	<u>47,846,848.63</u>	<u>106,790,370.5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在建工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商丘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1,109,959.20	-	1,109,959.20
新乡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617,481.35	-	1,617,481.35			
南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2,425,322.26	-	2,425,322.26
西宁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1,349,680.21	-	1,349,680.21
沈丘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821,050.71	1,732,657.23	1,088,393.48	3,745,380.43	1,732,657.23	2,012,723.20
汝州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803,160.12	-	803,160.12
肥西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280,957.30	-	1,280,957.30	1,283,331.91	-	1,283,331.91
临沂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190,711.13	-	190,711.13
柳州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33,117.49	-	233,117.49	-	-	-
怀化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642,156.61	642,156.61	-	568,504.03	-	568,504.03
遵义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2,948,717.70	-	2,948,717.70
哈尔滨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3,592,326.81	-	3,592,326.81	3,440,142.37	-	3,440,142.37
德化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965,771.33	-	965,771.33	1,121,630.69	-	1,121,630.69
揭西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879,189.03	-	879,189.03	684,242.33	-	684,242.33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在建工程(续)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德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4,271,793.02	-	4,271,793.02
新沂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3,550,203.69	-	3,550,203.69
江山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683,491.21	-	683,491.21	589,113.54	-	589,113.54
东山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46,249.02	-	246,249.02	245,424.92	-	245,424.92
阜宁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885,075.77	-	885,075.77	816,965.72	-	816,965.72
随州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1,258,963.56	-	1,258,963.56
淅川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21,213.40	-	121,213.40	120,613.40	-	120,613.40
西咸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1,753,542.11	-	1,753,542.11
钟祥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624,895.85	-	624,895.85
宜昌猗亭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9,182,315.74	-	9,182,315.74	6,019,646.41	-	6,019,646.41
耒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066,381.31	-	1,066,381.31	687,242.23	-	687,242.23
沈阳新新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345,410.09	-	345,410.09	-	-	-
平顶山新能源 LNG 加气站项目	5,068,661.51	-	5,068,661.51	3,601,482.94	-	3,601,482.94
濮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7,225,182.58	-	7,225,182.58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在建工程(续)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福安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3,972,210.32	-	3,972,210.32	54,874.90	-	54,874.90
宁海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31,658.12	-	31,658.12	4,619,005.10	-	4,619,005.10
广汉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62,690.65	-	262,690.65	67,281.50	-	67,281.50
黄冈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25,958.75	-	25,958.75
宣城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	-	333,373.40	-	333,373.40
揭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53,717.50	-	153,717.50	63,254.70	-	63,254.70
适乐达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2,667,135.73	-	12,667,135.73	1,892,141.05	-	1,892,141.05
临汾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4,705,251.77	-	4,705,251.77	-	-	-
永城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3,348.00	-	3,348.00	-	-	-
			146.52			
大石桥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46,523.90	-	3.90	-	-	-
百色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42,309.47	-	42,309.47	-	-	-
菏泽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5,992,774.22	-	5,992,774.22	-	-	-
朝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623,931.72	-	623,931.72	-	-	-
邓州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06,220.00	-	206,220.00	-	-	-
	<u>58,438,620.08</u>	<u>2,374,813.84</u>	<u>56,063,806.24</u>	<u>57,491,741.75</u>	<u>1,732,657.23</u>	<u>55,759,084.52</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在建工程(续)

重要在建工程 2017 年变动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安阳分公司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414,000.00	-	1,411,753.81	(1,411,753.81)	-	-	自有资金	100.00
潮州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4,500,000.00	-	4,690,482.89	(4,690,482.89)	-	-	自有资金	100.00
福安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6,317,200.00	54,874.90	3,917,335.42	-	-	3,972,210.32	自有资金	62.88
广德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6,114,000.00	4,271,793.02	1,515,298.52	(5,088,828.65)	(698,262.89)	-	自有资金	100.00
桂林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6,606,500.00	-	6,632,706.70	(6,468,414.70)	(164,292.00)	-	自有资金	100.00
哈尔滨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9,570,100.00	3,440,142.37	152,184.44	-	-	3,592,326.81	自有资金	12.15
菏泽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8,540,000.00	-	5,992,774.22	-	-	5,992,774.22	自有资金	70.17
黄冈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6,807,200.00	25,958.75	6,588,225.36	(5,511,788.00)	(1,102,396.11)	-	自有资金	100.00
揭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3,513,400.00	63,254.70	13,856,447.62	(11,995,887.86)	(1,770,096.96)	153,717.50	自有资金	1.14
金华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8,300,000.00	-	7,939,571.78	(6,816,548.26)	(1,123,023.52)	-	自有资金	100.00
耒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6,807,000.00	687,242.23	379,139.08	-	-	1,066,381.31	自有资金	15.67
临汾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9,070,000.00	-	4,705,251.77	-	-	4,705,251.77	自有资金	51.88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在建工程(续)

重要在建工程 2017 年变动如下(续):

项目名称	预算数(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临沂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3,170,000.00	190,711.13	2,473,325.81	(2,637,887.18)	(26,149.76)	-	自有资金	100.00
柳州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4,970,000.00	-	5,399,091.51	(5,165,974.02)	-	233,117.49	自有资金	4.69
南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500,000.00	2,425,322.26	462,790.27	(2,888,112.53)	-	-	自有资金	100.00
宁海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9,027,200.00	4,619,005.10	4,088,126.08	(7,751,769.58)	(923,703.48)	31,658.12	自有资金	0.35
平顶山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550,000.00	-	2,472,371.83	(2,472,371.83)	-	-	自有资金	100.00
平顶山新能源 LNG 加气站项目	12,000,000.00	3,601,482.94	1,467,178.57	-	-	5,068,661.51	自有资金	42.24
濮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8,500,000.00	7,225,182.58	1,144,947.79	(7,420,235.50)	(949,894.87)	-	自有资金	100.00
庆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6,200,000.00	-	5,518,640.52	(4,721,794.34)	(796,846.18)	-	自有资金	100.00
汝州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6,247,200.00	803,160.12	5,589,178.66	(5,607,934.58)	(784,404.20)	-	自有资金	100.00
商丘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580,000.00	1,109,959.20	249,889.85	(1,359,849.05)	-	-	自有资金	100.00
沈丘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5,300,000.00	3,745,380.43	30,815.50	-	(955,145.22)	2,821,050.71	自有资金	53.23
沈阳新新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460,000.00	-	2,551,659.54	(2,206,249.45)	-	345,410.09	自有资金	14.04
适乐达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5,000,000.00	1,892,141.05	10,774,994.68	-	-	12,667,135.73	自有资金	50.67
随州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7,239,000.00	1,258,963.56	6,342,940.09	(6,561,155.05)	(1,040,748.60)	-	自有资金	100.0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在建工程(续)

重要在建工程 2017 年变动如下(续):

项目名称	预算数(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唐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5,930,000.00	-	4,549,190.32	(3,372,609.80)	(1,176,580.52)	-	自有资金	100.00
西宁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650,000.00	1,349,680.21	361,325.16	(1,711,005.37)	-	-	自有资金	100.00
西咸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2,157,000.00	1,753,542.11	10,062,829.97	(10,945,574.33)	(870,797.75)	-	自有资金	100.00
象山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300,000.00	-	2,275,210.06	(2,275,210.06)	-	-	自有资金	100.00
新乡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720,000.00	-	1,617,481.35	-	-	1,617,481.35	自有资金	94.04
新沂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8,068,000.00	3,550,203.69	4,269,100.48	(7,033,877.22)	(785,426.95)	-	自有资金	100.00
宣城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5,406,000.00	333,373.40	4,737,667.90	(4,431,894.07)	(639,147.23)	-	自有资金	100.00
宜昌猴亭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9,200,000.00	6,019,646.41	3,162,669.33	-	-	9,182,315.74	自有资金	99.81
钟祥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5,760,000.00	624,895.85	5,265,088.47	(4,734,559.30)	(1,155,425.02)	-	自有资金	100.00
遵义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7,376,000.00	2,948,717.70	4,285,835.07	(6,324,751.94)	(909,800.83)	-	自有资金	100.00
其他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u>93,120,600.00</u>	<u>5,497,108.04</u>	<u>1,728,017.75</u>	<u>-</u>	<u>(235,998.38)</u>	<u>6,989,127.41</u>	自有资金	
	<u>356,990,400.00</u>	<u>57,491,741.75</u>	<u>148,661,538.17</u>	<u>(131,606,519.37)</u>	<u>(16,108,140.47)</u>	<u>58,438,620.08</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在建工程(续)

重要在建工程 2016 年变动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蚌埠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800,000.00	-	1,644,170.22	(1,644,170.22)	-	-	自有资金	100.00
德化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7,050,000.00	675,186.90	446,443.79	-	-	1,121,630.69	自有资金	15.91
肥西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4,697,200.00	768,375.33	514,956.58	-	-	1,283,331.91	自有资金	27.32
奉化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1,800,000.00	1,063,509.49	10,753,879.94	(11,817,389.43)	-	-	自筹资金	100.00
广德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6,114,000.00	308,458.35	3,963,334.67	-	-	4,271,793.02	自有资金	69.87
桂林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8,510,000.00	421,707.68	18,439,296.80	(17,933,915.48)	(927,089.00)	-	自筹资金	100.00
哈尔滨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9,570,100.00	968,098.07	2,472,044.30	-	-	3,440,142.37	自有资金	11.63
柳州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5,800,000.00	-	5,896,028.94	(5,896,028.94)	-	-	自有资金	100.00
洛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450,000.00	-	1,351,999.77	(1,351,999.77)	-	-	自有资金	100.00
南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500,000.00	-	2,425,322.26	-	-	2,425,322.26	自有资金	97.01
宁海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9,027,200.00	-	4,619,005.10	-	-	4,619,005.10	自有资金	51.17
平顶山新能源 LNG 加气站项目	12,000,000.00	2,794,124.86	807,358.08	-	-	3,601,482.94	自有资金	30.01
濮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8,500,000.00	-	7,225,182.58	-	-	7,225,182.58	自有资金	85.0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在建工程(续)

重要在建工程 2016 年变动如下(续):

项目名称	预算数(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荣昌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5,470,000.00	935,776.86	4,558,605.33	(5,494,382.19)	-	-	自有资金	100.00
韶关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9,950,000.00	6,448,174.86	3,201,514.60	(9,649,689.46)	-	-	自有资金	100.00
沈丘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5,300,000.00	5,257,397.00	234,019.07	-	(1,746,035.64)	3,745,380.43	自有资金	70.67
沈阳新新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0,800,000.00	239,557.68	10,750,394.33	(10,989,952.01)	-	-	自筹资金	100.00
适乐达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25,000,000.00	-	1,892,141.05	-	-	1,892,141.05	自有资金	7.57
随州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7,239,000.00	115,731.72	1,143,231.84	-	-	1,258,963.56	自有资金	17.39
渭南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7,200,000.00	6,300,652.00	356,034.41	(6,656,686.41)	-	-	自有资金	100.00
西宁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650,000.00	-	1,349,680.21	-	-	1,349,680.21	自有资金	81.80
西咸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2,157,000.00	145,911.84	1,607,630.27	-	-	1,753,542.11	自有资金	14.42
象山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6,910,000.00	5,511,114.46	1,434,923.35	(6,946,037.81)	-	-	自有资金	100.00
新沂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8,068,000.00	789,863.06	2,760,340.63	-	-	3,550,203.69	自有资金	44.00
宜昌猴亭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9,007,000.00	37,835.50	5,981,810.91	-	-	6,019,646.41	自有资金	66.83
遵义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7,376,000.00	1,148,824.40	1,799,893.30	-	-	2,948,717.70	自有资金	39.98
其他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u>96,800,400.00</u>	<u>2,475,031.05</u>	<u>5,242,346.79</u>	<u>(731,802.12)</u>	<u>-</u>	<u>6,985,575.72</u>		
	<u>331,745,900.00</u>	<u>36,405,331.11</u>	<u>102,871,589.12</u>	<u>(79,112,053.84)</u>	<u>(2,673,124.64)</u>	<u>57,491,741.75</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在建工程(续)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原因
沈丘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1,732,657.23	-	-	1,732,657.23	注1
怀化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642,156.61	-	642,156.61	注2
	<u>1,732,657.23</u>	<u>642,156.61</u>	<u>-</u>	<u>2,374,813.84</u>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原因
沈丘生活垃圾填埋气发电项目	-	1,732,657.23	-	1,732,657.23	注1

注1：垃圾填埋场垃圾资源供应不足，导致填埋场产生的气体较少，不能达到机组运行的最低要求。

注2：怀化市生活垃圾处理场沼气发电特许经营权已授权给其他单位，不能产生预期经济效益。

12. 固定资产清理

	2017年	2016年
发电机处理(注1)	-	3,423,326.69

注1：本集团子公司驻马店百川、蚌埠百川、潮州百川于2014年从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柴”)采购发电机组共6台，因严重质量问题，2015年三家子公司已经更换其他机组不再使用，账面做固定资产清理处理，其中驻马店、蚌埠机组于2016年已经退还厂家，潮州机组于2017年已经退还厂家。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无形资产

2017年

	软件	合同权益	专利权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987,661.32	16,368,000.00	840,000.00	18,195,661.32
购置	<u>187,927.21</u>	-	-	<u>187,927.21</u>
年末余额	<u>1,175,588.53</u>	<u>16,368,000.00</u>	<u>840,000.00</u>	<u>18,383,588.53</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235,948.84	3,380,000.00	189,000.00	3,804,948.84
计提	<u>118,710.07</u>	<u>1,914,928.57</u>	<u>107,750.00</u>	<u>2,141,388.64</u>
年末余额	<u>354,658.91</u>	<u>5,294,928.57</u>	<u>296,750.00</u>	<u>5,946,337.48</u>
账面价值				
年末	<u>820,929.62</u>	<u>11,073,071.43</u>	<u>543,250.00</u>	<u>12,437,251.05</u>
年初	<u>751,712.48</u>	<u>12,988,000.00</u>	<u>651,000.00</u>	<u>14,390,712.48</u>

2016年

	软件	合同权益	专利权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824,642.45	16,368,000.00	840,000.00	18,032,642.45
购置	<u>163,018.87</u>	-	-	<u>163,018.87</u>
年末余额	<u>987,661.32</u>	<u>16,368,000.00</u>	<u>840,000.00</u>	<u>18,195,661.32</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45,380.87	1,721,571.43	105,000.00	1,971,952.30
计提	<u>90,567.97</u>	<u>1,658,428.57</u>	<u>84,000.00</u>	<u>1,832,996.54</u>
年末余额	<u>235,948.84</u>	<u>3,380,000.00</u>	<u>189,000.00</u>	<u>3,804,948.84</u>
账面价值				
年末	<u>751,712.48</u>	<u>12,988,000.00</u>	<u>651,000.00</u>	<u>14,390,712.48</u>
年初	<u>679,261.58</u>	<u>14,646,428.57</u>	<u>735,000.00</u>	<u>16,060,690.1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无形资产(续)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无形资产-合同权益账面原值为人民币16,368,000.00元、净值人民币11,073,071.43元。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照经评估的公允价值确认合同权益产生，包括2014年9月收购二级子公司-深圳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确认无形资产-合同权益人民币13,340,000.00元(其中：三级子公司桂林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币3,570,000.00元、邯郸市良邺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人民币3,280,000.00元、柳州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币4,100,000.00元、南京绿色资源再生工程有限公司人民币1,620,000.00元，深圳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人民币770,000.00元)、2015年10月收购二级子公司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确认无形资产-合同权益人民币3,028,000.00元。

14. 商誉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	本年减少 企业合并	年末余额 处置
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379,763.58	-	-	379,763.58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27,872,134.37	-	-	27,872,134.37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 用有限公司	<u>28,417,631.46</u>	<u>-</u>	<u>-</u>	<u>28,417,631.46</u>
	<u>56,669,529.41</u>	<u>-</u>	<u>-</u>	<u>56,669,529.4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商誉(续)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	本年减少 企业合并	年末余额 处置
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379,763.58	-	-	379,763.58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27,872,134.37	-	-	27,872,134.37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 用有限公司	28,417,631.46	-	-	28,417,631.46
	<u>56,669,529.41</u>	<u>-</u>	<u>-</u>	<u>56,669,529.41</u>

商誉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处置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 用有限公司	=	<u>7,023,492.29</u>	<u>-</u>	<u>7,023,492.2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商誉(续)

本集团于2014年4月30日收购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形成商誉人民币379,763.58元；本集团于2014年9月30日收购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形成商誉人民币27,872,134.37元；本集团于2015年10月31日收购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形成商誉人民币28,417,631.46元。

由于上述子公司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均独立于本集团的其他子公司，且本集团对上述子公司均单独进行生产活动管理，因此，上述每个子公司在合并报表层面的长期资产就是一个资产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被分配至相对应的子公司在合并报表层面的长期资产以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以管理层对三家公司的垃圾填埋场生产周期内的财务预算为基础来确定。三家公司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税前折现率于2017年12月31日为16.23%、2016年12月31日为16.00%。

计算资产组于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了关键假设。以下详述了管理层为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预算毛利	—	管理层根据过往业绩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确定预算毛利率。
折现率	—	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增长率	—	管理层根据垃圾填埋场的使用寿命确定增长率。

分配至关键假设的金额与外部信息一致。

本集团管理层聘请了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三家子公司合并报表层面的长期资产在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在用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本集团管理层于2017年12月31日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人民币7,023,492.29元(2016年12月31日: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长期待摊费用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减值准备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项目配套设施	26,961,632.06	16,284,660.00	4,056,809.28	658,556.08	503,791.55	38,027,135.15
收集井及膜下采集系统	<u>19,494,116.55</u>	<u>13,921,293.52</u>	<u>11,009,343.47</u>	<u>325,025.11</u>	—	<u>22,081,041.49</u>
	<u>46,455,748.61</u>	<u>30,205,953.52</u>	<u>15,066,152.75</u>	<u>983,581.19</u>	<u>503,791.55</u>	<u>60,108,176.64</u>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项目配套设施	26,717,355.17	3,946,750.74	3,087,393.30	615,080.55	26,961,632.06
收集井及膜下采集系统	<u>14,477,114.25</u>	<u>12,750,143.36</u>	<u>7,733,141.06</u>	—	<u>19,494,116.55</u>
	<u>41,194,469.42</u>	<u>16,696,894.10</u>	<u>10,820,534.36</u>	<u>615,080.55</u>	<u>46,455,748.61</u>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年		2016年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44,461.48	405,927.36	237,455.56	59,363.8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u>1,272,261.12</u>	<u>318,065.28</u>	<u>1,127,454.40</u>	<u>281,863.60</u>
	<u>4,516,722.60</u>	<u>723,992.64</u>	<u>1,364,909.96</u>	<u>341,227.49</u>
	2017年		2016年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u>8,202,012.64</u>	<u>2,050,503.16</u>	<u>9,995,755.92</u>	<u>2,498,938.98</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可抵扣亏损	<u>22,199,929.22</u>	<u>10,812,212.99</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7 年	2016 年
2019 年	180,084.78	1,764,001.14
2020 年	581,346.17	2,067,511.82
2021 年	6,540,468.38	6,980,700.03
2022 年	<u>14,898,029.89</u>	-
	<u>22,199,929.22</u>	<u>10,812,212.99</u>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 年	2016 年
预付工程款	1,994,972.55	7,097,930.00
预付设备款	<u>11,837,169.10</u>	<u>14,524,313.87</u>
	<u>13,832,141.65</u>	<u>21,622,243.87</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资产减值准备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核销	
坏账准备	1,093,018.97	4,822,560.72	(1,528,649.46)	(27,000.00)	4,359,930.2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89,069.51	5,258,701.10	-	(2,693,798.59)	5,553,972.02
商誉减值准备	-	7,023,492.29	-	-	7,023,492.2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732,657.23	642,156.61	-	-	2,374,813.84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准备	-	983,581.19	-	-	983,581.19
	<u>5,814,745.71</u>	<u>18,730,491.91</u>		<u>(2,720,798.59)</u>	<u>20,295,789.57</u>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核销	
坏账准备	-	1,093,018.97	-	-	1,093,018.9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2,989,069.51	-	-	2,989,069.51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732,657.23	-	-	1,732,657.23
	<u>-</u>	<u>5,814,745.71</u>	<u>-</u>	<u>-</u>	<u>5,814,745.7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资产减值准备(续)

固定资产减值

本集团 2017 年度计提了金额为人民币 5,258,701.10 元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主要包括：因本集团子公司南京绿色资源再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公司”)所在当地政府政策变动，要求垃圾全部焚烧处理，垃圾填埋场没有新的垃圾入场。南京公司于 2014 年垃圾场封场，2017 年开始发电量逐步减少，南京公司长期资产出现减值迹象，将南京公司的固定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作为一个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照南京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定，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后，计提减值金额人民币 1,091,643.48 元，分摊至固定资产减值金额人民币 1,006,223.24 元，长期待摊费用减值金额人民币 85,420.24 元。本集团子公司宜昌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公司”)所使用的垃圾填埋场搬迁，导致垃圾填埋量不足，2017 年已停产，经测试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人民币 1,701,389.20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值金额人民币 1,477,218.11 元，长期待摊费用减值金额人民币 224,171.09 元。本集团子公司宁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国公司”)垃圾场附近新上水泥窑协同处理生活垃圾项目，导致宁国公司垃圾填埋量不足，经测试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人民币 1,176,183.79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值金额人民币 767,676.85 元，长期待摊费用减值金额人民币 408,506.94 元。本集团子公司武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威公司”)所使用垃圾场填埋量较小，沼气含量不足，长期资产出现减值迹象，将武威公司的固定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作为一个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照武威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定，经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后，计提减值金额人民币 2,273,065.82 元，分摊至固定资产减值金额人民币 2,007,582.90 元，长期待摊费用减值金额人民币 265,482.92 元。

本集团 2016 年度计提了金额为人民币 2,989,069.51 元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主要因本集团子公司鄂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州公司”)垃圾场附近新上水泥窑协同处理生活垃圾项目，导致鄂州公司垃圾填埋量不足，经测试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人民币 2,259,554.59 元；本集团子公司宜昌公司所使用的垃圾填埋场搬迁，导致垃圾填埋量不足，不能达到机组运行的最低要求，对其已经计入机组原值的相关费用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729,514.92 元。

商誉减值

本集团 2017 年度计提金额为人民币 7,023,492.29 元的商誉减值准备，具体原因详见五、14.商誉。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资产减值准备(续)

在建工程减值

本集团 2017 年度计提了金额为人民币 642,156.61 元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主要因本集团子公司怀化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怀化公司”)合作方怀化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将湖南省怀化市第二生活垃圾处理填埋场沼气发电特许经营权授予给第三方公司，预计怀化公司未来将不能产生预期经济效益，对其预期不能收回的部分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642,156.61 元。

本集团 2016 年度计提了金额为人民币 1,732,657.23 元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主要因本公司子公司沈丘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丘公司”)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气发电项目垃圾资源供应不足，不能达到机组运行的最低要求，本集团将机组拆除调拨至其他子公司，对其在建工程中已经发生的预计无法收回的金额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732,657.23 元。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

本集团 2017 年度计提金额为人民币 983,581.19 元的长期待摊费用减值准备，具体原因详见五、18.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 短期借款

	2017 年	2016 年
质押借款	-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	<u>40,000,000.00</u>
	<u>-</u>	<u>50,000,000.00</u>

于2016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4.79%-5.22%。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已到期但未偿还的短期借款(2016年12月31日：无)。

于2016年12月31日，质押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元由本公司以其持有的柳州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以及柳州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绿色资源再生工程有限公司、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

于2016年12月31日，保证借款人民币20,000,000.00元由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陈功海提供担保，本公司母公司上海百川以其持有的本公司800万股股权向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

于2016年12月31日，保证借款人民币20,000,000.00元由郑州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陈功海提供担保。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付票据

	2017 年	2016 年
银行承兑汇票	<u>23,291,500.00</u>	<u>20,866,000.00</u>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2016年12月31日：无)。

21.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3个月内清偿。

	2017 年	2016 年
设备款	39,049,372.92	40,374,393.53
材料款	9,116,086.12	6,320,284.85
工程款	4,857,266.39	4,719,220.05
咨询服务费	2,716,052.01	5,395,873.82
垃圾使用费	11,230,166.01	7,272,938.36
其他	<u>177,357.63</u>	<u>10,965.14</u>
	<u>67,146,301.08</u>	<u>64,093,675.7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账款(续)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列示如下：

	应付金额	未偿还原因
南京碳环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327,349.59	尚未结算
杭州久阳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1,253,264.38	尚未结算
利星行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	尚未结算
洛阳市垃圾场管理所	707,375.11	尚未结算
驻马店环境卫生管理处	<u>514,999.98</u>	尚未结算
	<u>4,802,989.06</u>	

于2016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列示如下：

	应付金额	未偿还原因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11,669,944.65	尚未结算
利星行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5,153,125.44	尚未结算
杭州久阳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1,707,802.18	尚未结算
南京碳环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132,231.44	尚未结算
洛阳市垃圾场管理所	<u>526,313.57</u>	尚未结算
	<u>20,189,417.28</u>	

22. 应付职工薪酬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5,996,714.96	50,900,610.82	49,062,113.04	7,835,212.74
辞退福利	-	21,683.18	21,683.18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u>6,827.45</u>	<u>3,452,360.64</u>	<u>3,452,222.59</u>	<u>6,965.50</u>
	<u>6,003,542.41</u>	<u>54,374,654.64</u>	<u>52,536,018.81</u>	<u>7,842,178.2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3,811,412.45	39,608,920.52	37,423,618.01	5,996,714.9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u>7,076.84</u>	<u>2,781,923.02</u>	<u>2,782,172.41</u>	<u>6,827.45</u>
	<u>3,818,489.29</u>	<u>42,390,843.54</u>	<u>40,205,790.42</u>	<u>6,003,542.41</u>

短期薪酬如下：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65,851.73	44,649,072.26	43,308,279.24	6,506,644.75
职工福利费	125,778.16	2,314,015.60	2,244,209.54	195,584.22
社会保险费	1,564.53	1,585,405.70	1,583,720.32	3,249.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86.77	1,285,367.97	1,284,154.54	2,700.20
工伤保险费	25.92	158,718.99	158,377.90	367.01
生育保险费	51.84	141,318.74	141,187.88	182.70
住房公积金	3,120.00	1,552,184.58	1,555,304.5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700,400.54</u>	<u>799,932.68</u>	<u>370,599.36</u>	<u>1,129,733.86</u>
	<u>5,996,714.96</u>	<u>50,900,610.82</u>	<u>49,062,113.04</u>	<u>7,835,212.7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短期薪酬如下(续):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3,452,907.26	34,716,216.11	33,003,271.64	5,165,851.73
职工福利费	2,850.00	1,784,088.05	1,661,159.89	125,778.16
社会保险费	3,128.57	1,291,187.71	1,292,751.75	1,564.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83.05	1,081,016.27	1,081,812.55	1,486.77
工伤保险费	660.22	111,186.30	111,820.60	25.92
生育保险费	185.30	98,985.14	99,118.60	51.84
住房公积金	-	1,308,637.50	1,305,517.50	3,12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u>352,526.62</u>	<u>508,791.15</u>	<u>160,917.23</u>	<u>700,400.54</u>
	<u>3,811,412.45</u>	<u>39,608,920.52</u>	<u>37,423,618.01</u>	<u>5,996,714.96</u>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6,723.78	3,328,361.36	3,328,302.34	6,782.80
失业保险费	<u>103.67</u>	<u>123,999.28</u>	<u>123,920.25</u>	<u>182.70</u>
	<u>6,827.45</u>	<u>3,452,360.64</u>	<u>3,452,222.59</u>	<u>6,965.50</u>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6,572.80	2,615,775.17	2,615,624.19	6,723.78
失业保险费	<u>504.04</u>	<u>166,147.85</u>	<u>166,548.22</u>	<u>103.67</u>
	<u>7,076.84</u>	<u>2,781,923.02</u>	<u>2,782,172.41</u>	<u>6,827.4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应交税费

	2017 年	2016 年
增值税	1,826,222.93	4,163,042.61
企业所得税	1,447,455.18	2,101,708.81
个人所得税	305,111.07	211,298.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080.52	154,740.47
教育费附加	59,090.74	89,654.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330.26	50,052.98
其他	<u>27,936.07</u>	<u>27,688.32</u>
	<u>3,806,226.77</u>	<u>6,798,185.24</u>

24. 其他应付款

	2017 年	2016 年
应付往来款	177,926.22	805,760.81
应付质保金	26,234.85	246,234.85
关联方款项	-	1,099.54
其他	<u>827,026.10</u>	<u>237,545.50</u>
	<u>1,031,187.17</u>	<u>1,290,640.70</u>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7 年	2016 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1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u>14,836,585.13</u>	<u>27,292,661.62</u>
	<u>34,836,585.13</u>	<u>37,292,661.62</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长期借款

	2017 年	2016 年
质押借款	25,000,000.00	35,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u>20,000,000.00</u>	<u>10,000,000.00</u>
	<u>5,000,000.00</u>	<u>25,000,000.00</u>

于2017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人民币25,000,000.00元，本集团以部分分、子公司的股权及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元。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5.46%(2016年12月31日：5.46%)。

于2016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人民币35,000,000.00元本集团以部分分、子公司的股权及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2016年12月31日：无)。

27. 长期应付款

	2017 年	2016 年
应付融资租赁款	34,205,878.24	58,463,858.7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u>14,836,585.13</u>	<u>27,292,661.62</u>
	<u>19,369,293.11</u>	<u>31,171,197.17</u>

28. 预计负债

职工工伤赔偿金

	2017年	2016年
年初余额	320,903.23	419,441.49
本年增加	124,718.49	-
本年减少	<u>445,621.72</u>	<u>98,538.26</u>
年末余额	<u>-</u>	<u>320,903.23</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股本

2017年

股东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注
上海百川	62,000,000.00	-	3,142,000.00	58,858,000.00	1
光控郑州国投新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00,000.00	-	-	7,400,000.00	
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615,638.00	-	-	6,615,638.00	
上海澎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300,609.00	-	3,461,000.00	2,839,609.00	1
李娜	5,956,766.00	-	-	5,956,766.00	
上海建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93,781.00	-	-	4,093,781.00	
钟永利	3,658,858.00	-	-	3,658,858.00	
广州力鼎恒益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6,891.00	-	-	2,046,891.00	
宿迁钟山天翊力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46,891.00	-	-	2,046,891.00	
苏州熔拓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890,182.00	-	-	1,890,182.00	
常立萍	1,555,637.00	-	1,555,637.00	-	1
冯毅	1,575,152.00	-	-	1,575,152.00	
北京莫高丝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352,720.00	-	-	1,352,720.00	
北京熔拓达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8,907.00	-	-	1,108,907.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5,000.00	-	-	775,000.00	
宁波溧海中奕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25,000.00	-	-	625,000.00	
姚洁	614,067.00	-	-	614,067.00	
中泰华信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泰华信新三板价值投资基金1期	600,000.00	-	600,000.00	-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股本(续)

2017年(续)

股东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注
方海伟	315,030.00	-	-	315,030.00	
佟鑫	270,544.00	-	-	270,544.00	
李金峰	200,000.00	-	-	200,000.00	
钟志良	155,564.00	-	-	155,564.00	
张中楠	150,215.00	-	-	150,215.00	
孙健	126,012.00	18,000.00	-	144,012.00	1
赵彦斌	126,012.00	-	-	126,012.00	
邝天堂	180,000.00	-	-	180,000.00	
温显华	74,671.00	-	-	74,671.00	
赵静弘	1,468,494.00	-	1,468,494.00	-	1
唐鸿艺	1,023,445.00	-	1,023,445.00	-	1
朱兴旺	136,030.00	-	100,000.00	36,030.00	1
周友滨	-	1,180,000.00	-	1,180,000.00	1
白洞明	-	600,000.00	-	600,000.00	1
北京红杉铭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9,024,353.00	-	9,024,353.00	1、2
南通通州湾实领海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1,000,000.00	-	1,000,000.00	1
苏州七都熔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850,000.00	-	850,000.00	1
君丰合信(平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	523,445.00	-	523,445.00	1
胡敏亚	-	500,000.00	-	500,000.00	1
杭州汉理前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	285,494.00	-	285,494.00	1
张洪刚	-	251,000.00	-	251,000.00	1
张祥娟	-	250,000.00	-	250,000.00	1
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899,637.00	-	899,637.00	1
新疆圣石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48,000.00	-	248,000.00	
上海汉理前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000.00	-	3,000.00	
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	500,000.00	-	500,000.00	
上海翡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00,000.00	-	600,000.00	
郑文涌	-	500,000.00	-	500,000.00	1
	<u>114,442,116.00</u>	<u>17,232,929.00</u>	<u>11,350,576.00</u>	<u>120,324,469.0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股本(续)

2016年

股东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注
上海百川	62,000,000.00	-	-	62,000,000.00	
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 咨询有限公司	6,615,638.00	-	-	6,615,638.00	
上海澎望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6,300,609.00	-	-	6,300,609.00	
李娜	5,956,766.00	-	-	5,956,766.00	
上海建新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4,093,781.00	-	-	4,093,781.00	
钟永利	3,658,858.00	-	-	3,658,858.00	
宿迁钟山天翔力鼎创业 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46,891.00	-	-	2,046,891.00	
广州力鼎恒益投资有限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6,891.00	-	-	2,046,891.00	
冯毅	1,575,152.00	-	-	1,575,152.00	
常立萍	1,555,637.00	-	-	1,555,637.00	
赵静弘	1,468,494.00	-	-	1,468,494.00	
北京莫高丝路文化发展 有限公司	1,352,720.00	-	-	1,352,720.00	
唐鸿艺	1,023,445.00	-	-	1,023,445.00	
姚洁	614,067.00	-	-	614,067.00	
佟鑫	270,544.00	-	-	270,544.00	
钟志良	155,564.00	-	-	155,564.00	
温显华	74,671.00	-	-	74,671.00	
光控郑州国投新产业投 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	7,400,000.00	-	7,400,000.00	5
苏州熔拓创新创业投资 企业(有限合伙)	-	1,890,182.00	-	1,890,182.00	6
北京熔拓达兴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	1,108,907.00	-	1,108,907.00	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存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	775,000.00	-	775,000.00	5
宁波溧海中奕股权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	625,000.00	-	625,000.00	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股本(续)

2016年(续)

股东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注
中泰华信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泰华信新三板价值投资基金1期	-	600,000.00	-	600,000.00	5
朱兴旺	-	316,030.00	180,000.00	136,030.00	3、4、6
邝天堂	-	180,000.00	-	180,000.00	4
方海伟	-	315,030.00	-	315,030.00	6
李金峰	-	200,000.00	-	200,000.00	5
张中楠	-	151,215.00	1,000.00	150,215.00	3、6
孙健	-	126,012.00	-	126,012.00	6
赵彦斌	-	126,012.00	-	126,012.00	6
	<u>100,809,728.00</u>	<u>13,813,388.00</u>	<u>181,000.00</u>	<u>114,442,116.00</u>	

注1：本公司2017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共计25笔。

注2：2017年6月5日，本公司实施了增资方案，北京红杉铭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00,000,001.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882,353.00元，超过注册资本部分的人民币94,117,648.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7]验字第61309953_R01号验资报告。

注3：2016年12月30日，张中楠将其持有的股份人民币1,000.00元转让给朱兴旺，本次转让后本公司股本仍为人民币114,442,116.00元。

注4：2016年12月29日，朱兴旺将其持有的股份人民币180,000.00元转让给邝天堂，本次转让后本公司股本仍为人民币114,442,116.00元。

注5：2016年11月18日，本公司实施了增资方案，光控郑州国投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滨海中奕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中泰华信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泰华信新三板价值投资基金1期、李金峰出资人民币115,200,0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600,000.00元，超过注册资本部分的人民币105,6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第41050001号验资报告。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股本(续)

2016年(续)

注6：2016年3月25日，本公司实施了增资方案，苏州熔拓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熔拓达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朱兴旺，方海伟，张中楠，孙健，赵彦斌以货币出资人民币32,000,0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032,388.00元，超过注册资本部分的人民币27,967,612.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第41010002号验资报告。

30. 资本公积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88,315,003.07	90,369,534.79	-	378,684,537.86
其他	<u>16,469,203.70</u>	<u>-</u>	<u>-</u>	<u>16,469,203.70</u>
	<u>304,784,206.77</u>	<u>90,369,534.79</u>	<u>-</u>	<u>395,153,741.56</u>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57,725,496.03	130,589,507.04	-	288,315,003.07
其他	<u>16,469,203.70</u>	<u>-</u>	<u>-</u>	<u>16,469,203.70</u>
	<u>174,194,699.73</u>	<u>130,589,507.04</u>	<u>-</u>	<u>304,784,206.77</u>

注：2017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减变动见附注五、29(注2)，其中发行佣金、手续费、财务顾问费等冲减资本公积人民币3,748,113.21元。

2016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减变动见附注五、29(注5、注6)，其中发行佣金、手续费、财务顾问费等冲减资本公积人民币2,978,104.95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其他综合收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16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16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2017年12月31日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u> </u>	<u>(9,922.17)</u>	<u>(9,922.17)</u>	<u>(22,084.68)</u>	<u>(32,006.85)</u>

合并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17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	归属少数股东权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u>(24,538.53)</u>	<u> </u>	<u> </u>	<u>(22,084.68)</u>	<u>(2,453.85)</u>

2016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	归属少数股东权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u>(11,024.63)</u>	<u> </u>	<u> </u>	<u>(9,922.17)</u>	<u>(1,102.46)</u>

32. 盈余公积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5,105,904.60</u>	<u> </u>	<u> </u>	<u>5,105,904.60</u>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 </u>	<u>5,105,904.60</u>	<u> </u>	<u>5,105,904.60</u>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盈余公积(续)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3.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	2016 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111,175,695.86	63,772,861.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11,493.53	52,508,738.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5,105,904.60
对股东的分配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69,087,189.39</u>	<u>111,175,695.86</u>

34.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17 年		2016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5,168,542.60	121,810,476.12	174,594,053.97	91,330,772.68
其他业务	<u>2,378,660.15</u>	<u>1,604,072.70</u>	<u>1,116,170.83</u>	<u>187,418.55</u>
	<u>227,547,202.75</u>	<u>123,414,548.82</u>	<u>175,710,224.80</u>	<u>91,518,191.23</u>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销售商品	225,168,542.60	174,594,053.97
经核证碳减排量收入	1,119,502.39	961,892.90
建造合同收入	784,665.17	-
其他	<u>474,492.59</u>	<u>154,277.93</u>
	<u>227,547,202.75</u>	<u>175,710,224.8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税金及附加

	2017 年	2016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3,111.25	964,510.64
教育费附加	706,218.05	526,284.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7,053.82	345,710.03
土地使用税	132,350.92	63,521.29
房产税	69,008.96	50,742.01
其他	<u>253,209.55</u>	<u>41,647.34</u>
	<u>2,960,952.55</u>	<u>1,992,415.97</u>

本集团于2016年按照《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要求，将利润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列示于“税金及附加”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

36. 管理费用

	2017 年	2016 年
职工薪酬	12,097,368.86	8,957,859.09
折旧及摊销	3,281,925.59	3,494,265.70
咨询服务费	6,840,551.23	4,117,514.28
差旅费	4,187,734.74	2,306,204.92
业务招待费	3,078,355.53	1,294,040.05
租赁费	1,080,779.20	905,556.00
办公费	792,326.86	658,603.33
研发费用	913,188.49	433,350.21
税费	-	188,519.33
其他非生产耗费	836,811.51	384,423.79
汽车费用	1,146,308.60	380,658.45
通讯费	407,401.82	278,628.26
其他	<u>1,438,809.59</u>	<u>504,477.63</u>
	<u>36,101,562.02</u>	<u>23,904,101.0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财务费用

	2017 年	2016 年
利息支出	2,934,659.69	3,970,206.17
减：利息收入	1,083,869.47	247,322.17
融资租赁费用摊销额	4,878,875.13	3,684,480.83
汇兑损失/(收益)	386,412.69	(171,268.89)
其他	<u>1,018,230.77</u>	<u>141,491.44</u>
	<u>8,134,308.81</u>	<u>7,377,587.38</u>

38. 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	2016 年
坏账损失	3,293,911.26	1,093,018.9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258,701.10	2,989,069.51
商誉减值减值	7,023,492.29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42,156.61	1,732,657.23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u>983,581.19</u>	<u>-</u>
	<u>17,201,842.45</u>	<u>5,814,745.71</u>

39. 投资收益

	2017 年	2016 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8,732.26)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损失	-	(9,212.0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u>475,901.44</u>	<u>-</u>
	<u>(372,830.82)</u>	<u>(9,212.0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资产处置收益

	2017 年	2016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4,113.50	849,579.7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u>(700,520.71)</u>	<u>-</u>
	<u>(636,407.21)</u>	<u>849,579.71</u>

41.其他收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与资产/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u>24,238,174.69</u>	<u>-</u>	与收益相关

依据《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及通知附件《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8 规定，以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或者热力，包括利用垃圾发酵产生的沼气生产销售的电力或者热力，实行增值税 100% 即征即退的政策，该补助属于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下发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第十一条，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42. 营业外收入

	2017 年	2016 年
政府补助	3,724,380.56	15,401,589.73
其他	<u>644,836.54</u>	<u>50,495.01</u>
	<u>4,369,217.10</u>	<u>15,452,084.7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营业外收入(续)

政府补助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与资产/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收入	-	15,241,089.73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奖励	1,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基金补贴款	-	2,5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学生见习补贴	159,600.00	-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励	-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工程研究中心补助	-	-	与收益相关
境外投资奖励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630.56	-	与收益相关
节能低碳专项资金	8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创业项目补助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减负稳增促调专项基金	1,150.00	-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奖励	62,000.00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u>3,724,380.56</u>	<u>15,401,589.73</u>	

43. 营业外支出

	2017 年	2016 年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536,125.12	3,246,909.23
存货报废损失	133,475.69	-
其他	491,877.51	106,072.86
	<u>4,161,478.32</u>	<u>3,352,982.0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所得税费用

	2017 年	2016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95,180.45	6,039,759.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u>(831,200.97)</u>	<u>(505,843.98)</u>
	<u>5,263,979.48</u>	<u>5,533,915.19</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利润总额	63,170,663.54	58,042,653.7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792,665.89	14,510,663.45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527,873.61)	(10,770,595.81)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36,975.81	892,898.33
无须纳税的收益	(3,131,554.84)	(2,291,874.85)
不可抵扣的费用	4,206,777.32	2,489,846.71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103,662.50)	(1,133,242.50)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307,574.82)	91,044.85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和可抵扣亏损	<u>4,298,226.23</u>	<u>1,745,175.01</u>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u>5,263,979.48</u>	<u>5,533,915.19</u>

注：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所受管辖区域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集团营业成本、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工资社保及福利费	50,201,629.11	37,975,123.70
折旧及摊销	31,098,588.80	25,478,257.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066,152.75	10,820,534.36
生产设备维修费	18,693,912.09	12,221,025.37
垃圾资源使用费	11,006,767.30	8,924,833.28
差旅费	4,187,734.74	2,306,204.92
业务招待费	3,078,355.53	1,294,040.05
机油	5,609,866.05	3,637,371.15
运营外包费	3,920,454.26	3,501,405.28
咨询服务费	6,840,551.23	4,117,514.28
租赁费	1,080,779.20	905,556.00
其他	<u>8,731,319.78</u>	<u>4,240,426.04</u>
	<u>159,516,110.84</u>	<u>115,422,292.27</u>

46.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57,911,493.53</u>	<u>52,508,738.58</u>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117,383,292.50</u>	<u>104,634,019.00</u>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	<u>0.49</u>	<u>0.5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每股收益(续)

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注：于资产负债表日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期间内未发生导致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数量变化的事项。

4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2017 年	2016 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个人借款及备用金	120,679.40	668,469.70
利息收入	1,083,869.47	247,331.51
政府补助	3,724,380.56	160,500.00
其他	<u>1,670,588.57</u>	<u>892,937.59</u>
	<u>6,599,518.00</u>	<u>1,969,238.80</u>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咨询服务费	6,840,551.23	2,340,799.59
差旅费	4,187,734.74	2,509,510.57
备用金	-	1,119,172.41
业务招待费	3,078,355.53	1,209,225.95
租赁费	1,080,779.20	898,956.00
办公费	792,111.86	668,602.43
其他	<u>5,011,849.81</u>	<u>2,784,018.22</u>
	<u>20,991,382.37</u>	<u>11,530,285.17</u>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退回保证金	<u>1,690,000.00</u>	<u>6,620,000.0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2017 年	2016 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保证金	<u>1,973,596.50</u>	<u>7,518,400.00</u>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借款	-	33,294,000.00
收到股东、外部关联单位借款	-	19,916,760.75
收到其他单位借款	-	1,000,000.00
借款保证金及担保费	<u>4,000,000.00</u>	<u>1,000,000.00</u>
	<u>4,000,000.00</u>	<u>55,210,760.75</u>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融资租赁租金	31,633,444.22	21,418,167.05
归还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借款	-	17,298,603.21
支付其他借款付现款	-	13,138,887.17
借款保证金及担保费	-	4,000,000.00
中介费	<u>6,305,000.00</u>	<u>2,446,000.00</u>
	<u>37,938,444.22</u>	<u>58,301,657.4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 年	2016 年
净利润	57,906,684.06	52,508,738.5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7,201,842.45	5,814,745.71
固定资产折旧	28,957,200.16	23,645,261.30
无形资产摊销	2,141,388.64	1,832,996.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066,152.75	10,820,534.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的损失/(收益)	636,407.21	(849,579.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536,125.12	3,246,909.23
财务费用	8,187,931.71	6,722,691.30
投资损失	372,830.82	9,212.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82,765.15)	(95,520.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448,435.82)	(410,323.16)
存货的减少	(6,199,267.11)	(3,673,391.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31,700,972.36)	(20,135,345.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u>24,482,977.72</u>	<u>25,374,394.1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58,100.20	104,811,322.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现金的年末余额	36,880,389.28	141,622,734.3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41,622,734.31	9,994,418.98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u>	<u>-</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额)	(104,742,345.03)	131,628,315.33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7 年	2016 年
现金	36,880,389.28	141,622,734.31
其中：库存现金	25,847.03	5,159.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36,854,542.25</u>	<u>141,617,575.09</u>
年末现金等价物余额	<u>36,880,389.28</u>	<u>141,622,734.31</u>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7 年	2016 年	
货币资金	23,291,500.00	20,866,000.00	注 1
应收账款	9,392,107.88	19,635,446.23	注 2
固定资产	<u>47,846,848.63</u>	<u>106,790,370.53</u>	注 3
	<u>80,530,456.51</u>	<u>147,291,816.76</u>	

注1：于2017年12月31日，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余额为人民币23,291,5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0,866,000.00元)。

注2：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392,107.88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9,635,446.23元)的应收账款收费权质押用于取得银行借款及融资租赁款。

注3：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7,846,848.63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06,790,370.53元)的固定资产为售后租回形成的融资租赁标的资产。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0.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7年			2016年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林吉特	131,773.46	1.6071	211,773.13	304,682.32	1.5527	473,080.24
美元	74,970.57	6.5342	489,872.70	-	-	-
其他应收款						
林吉特	2,120,068.57	1.6071	3,407,162.20	1,243,218.90	1.5527	1,930,345.99
美元	10,000.00	6.5342	65,342.00	-	-	-
应付账款						
林吉特	128,869.92	1.6071	207,106.85	58,570.54	1.5527	90,942.48
其他应付款						
林吉特	-	1.6071	-	3.00	1.5527	4.66
长期应付款						
林吉特	<u>66,616.00</u>	<u>1.6071</u>	<u>107,058.57</u>	-	-	-
			<u>4,488,315.45</u>			<u>2,494,373.37</u>

六、 合并范围的变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6年

2016年11月，本公司以现金人民币0元取得福安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安百川)100%股权，福安百川系本公司最终控制方陈功海的子公司，由于合并前后合并双方均受陈功海控制且控制并非暂时性，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确定为2016年11月3日，合并日福安百川净资产为0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通过设立取得的子公司

2017年

	注册及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人民币元)	直接
河南百川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郑州	供电服务	61,000,000.00	100.00
金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华	垃圾填埋气发电	2,000,000.00	100.00
庆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庆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2,000,000.00	100.00
唐河县百川畅银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唐河	垃圾填埋气发电	5,000,000.00	100.00
临汾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临汾	垃圾填埋气发电	5,000,000.00	100.00
永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永城	垃圾填埋气发电	2,000,000.00	100.00
大石桥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石桥	垃圾填埋气发电	5,000,000.00	100.00
百色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百色	垃圾填埋气发电	2,000,000.00	100.00
菏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菏泽	垃圾填埋气发电	5,000,000.00	100.00
朝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朝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3,000,000.00	100.00
邓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邓州	垃圾填埋气发电	3,000,000.00	100.00
蒙城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蒙城	垃圾填埋气发电	3,000,000.00	100.00
泉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泉州	垃圾填埋气发电	5,000,000.00	100.00
孝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孝感	垃圾填埋气发电	3,000,000.00	100.00

2016年

	注册及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人民币元)	直接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濮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宁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海	垃圾填埋气发电	2,000,000.00	100.00
广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汉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黄冈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黄冈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宣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宣城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揭阳市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揭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6,000,000.00	100.00
SPEKTRAVOLTIKSDN.BHD.	PetalingJaya, elangorDarulEhsa	垃圾填埋气发电	803,706.59	90.00

注销的子公司

2016年

	注册及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人民币元)	直接
哈尔滨信能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哈尔滨信能”)	哈尔滨	垃圾填埋气发电	5,000,000.00	100.00
浙川大宗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川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六、 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续)

注销的子公司(续)

哈尔滨信能和浙川新能源成立后，未开展实质性的工作，本公司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哈尔滨信能和浙川新能源，注销后对本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无影响。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注册及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持股比例(%) 直接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宜昌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昌	垃圾填埋气发电	1,600,000.00	100.00
天水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水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荆门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荆门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驻马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驻马店	垃圾填埋气发电	2,000,000.00	100.00
潮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潮州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辉县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辉县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项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城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蚌埠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蚌埠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榆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榆林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西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西宁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武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武威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乐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乐山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汝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汝州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沈丘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沈丘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肥西百川畅银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肥西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韶关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韶关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80,000.00	100.00
镇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镇平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重庆市荣昌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荣昌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宁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国	垃圾填埋气发电	4,000,000.00	100.00
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马鞍山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奉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奉化	垃圾填埋气发电	3,000,000.00	100.00
哈尔滨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哈尔滨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德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德化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注册及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持股比例(%) 直接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新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沂	垃圾填埋气发电	5,000,000.00	100.00
东山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山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阜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阜宁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广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德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江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山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揭西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揭西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耒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耒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钟祥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钟祥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西咸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咸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随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随州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象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象山	垃圾填埋气发电	3,000,000.00	100.00
浙川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川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平顶山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平顶山	新能源的技术开发	1,000,000.00	100.00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濮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宁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海	垃圾填埋气发电	2,000,000.00	100.00
广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汉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黄冈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黄冈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宣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宣城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揭阳市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揭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6,000,000.00	100.00
	PetalingJaya,			
SPEKTRAVOLTIKSDN.BHD.	SelangorDarulEhsan	垃圾填埋气发电	803,706.59	90.00
河南百川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郑州	供电服务	61,000,000.00	100.00
金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华	垃圾填埋气发电	2,000,000.00	100.00
庆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庆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2,000,000.00	100.00
唐河县百川畅银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5,000,000.00	100.00
临汾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临汾	垃圾填埋气发电	5,000,000.00	100.00
永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永城	垃圾填埋气发电	6,000,000.00	100.00
大石桥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石桥	垃圾填埋气发电	5,000,000.00	100.00
百色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百色	垃圾填埋气发电	2,000,000.00	100.00
菏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菏泽	垃圾填埋气发电	5,000,000.00	100.00
朝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朝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3,000,000.00	100.00
邓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邓州	垃圾填埋气发电	3,000,000.00	100.00
蒙城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蒙城	垃圾填埋气发电	3,000,000.00	100.00
泉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泉州	垃圾填埋气发电	5,000,000.00	100.00
孝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孝感	垃圾填埋气发电	3,000,0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宿州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宿州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0	100.00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沈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25,613,800.00	100.00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注册及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持股比例(%) 直接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漯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漯河	垃圾填埋气发电	8,000,000.00	100.00
济源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济源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信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信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洛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洛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16,000,000.00	100.00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阳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饶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渭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渭南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鄂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州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00.00	100.00
福安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安	垃圾填埋气发电	6,000,000.00	100.00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联营企业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	10000万	20%	权益法

对本集团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财务信息：

2017年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

651,267.7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金额

净利润

(848,732.26)

综合收益总额

(848,732.26)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2017 年	2016 年
货币资金	60,171,889.28	162,488,734.31
应收账款	82,534,091.31	52,028,639.20
其他应收款	14,930,678.01	20,521,743.75
其他流动资产	45,0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3,614,712.75
长期应收款	<u>1,974,900.93</u>	<u>1,811,057.81</u>
	<u>204,611,559.53</u>	<u>240,464,887.82</u>

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2017 年	2016 年
短期借款	-	50,000,000.00
应付票据	23,291,500.00	20,866,000.00
应付账款	67,146,301.08	64,093,675.75
其他应付款	1,031,187.17	1,290,640.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836,585.13	37,292,661.62
长期借款	5,000,000.00	25,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u>19,369,293.11</u>	<u>31,171,197.17</u>
	<u>150,674,866.49</u>	<u>229,714,175.24</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资产转移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0,000.00元)，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对于上述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主营业务产生的发电收入主要来自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所属单位，电费收入结算周期比较稳定，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没有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货币资金	60,171,889.28	60,171,889.28
应收账款	82,534,091.31	
其他应收款	14,930,678.01	
其他流动资产	45,000,000.00	45,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974,900.93	1,974,900.93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货币资金	162,488,734.31	162,488,734.31
应收账款	52,028,639.20	
其他应收款	20,521,743.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14,712.75	3,614,712.75
长期应收款	1,811,057.81	1,811,057.81

于2017年12月31日，尚未逾期和尚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与大量的近期无违约记录的分散化的客户有关。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83.93%(2016年：75.95%)的债务在不足1年内到期。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合计
应付票据	23,291,500.00	-	23,291,500.00
应付账款	67,146,301.08	-	67,146,301.08
其他应付款	1,031,187.17	-	1,031,187.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977,232.99	-	39,977,232.99
长期借款	-	5,304,230.90	5,304,230.90
长期应付款		<u>22,665,638.85</u>	<u>22,665,638.85</u>
	<u>131,446,221.24</u>	<u>27,969,869.75</u>	<u>159,416,090.99</u>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合计
短期借款	51,198,703.06	-	51,198,703.06
应付票据	20,866,000.00	-	20,866,000.00
应付账款	64,093,675.75	-	64,093,675.75
其他应付款	1,290,640.70	-	1,290,640.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271,030.46	-	47,271,030.46
长期借款	-	27,072,715.28	27,072,715.28
长期应付款		<u>39,866,159.27</u>	<u>39,866,159.27</u>
	<u>184,720,049.97</u>	<u>66,938,874.55</u>	<u>251,658,924.52</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采购所致。本集团采购额约3.26%(2016年：2.70%)是以发生采购的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林吉特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由于远期外汇合同的公允价值变化)产生的影响。

2017年

	汇率增加 /(减少)	净损益增加 /(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林吉特贬值	5%	165,238.50	-	165,238.50
人民币对林吉特升值	5%	(165,238.50)	-	(165,238.50)

2016年

	汇率增加 /(减少)	净损益增加 /(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林吉特贬值	5%	115,624.19	-	115,624.19
人民币对林吉特升值	5%	(115,624.19)	-	(115,624.19)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7年度、2016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

于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7年	2016年
资产负债率	19.25%	31.42%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估值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17年，2016年针对长短期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均为不重大。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持股 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 比例(%)	
上海百川	上海	实业投资	6,200	48.9161	48.9161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自然人陈功海、李娜。

2. 子公司

子公司详见附注七。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郑州知了”)	本公司股东
阜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阜阳百川”)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河南得新实业有限公司(“河南得新实业”)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知了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知了医院”)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2017年，公司关联方河南得新实业通过华中建安防腐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下属公司提供安装服务，2017年交易金额为554.52万元，占当年总安装服务和营业成本采购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建筑安装 服务	占当年总安装服务采 购比例	占当年营业成本比 例	定价依据
2017年	554.52	12.45%	4.49%	公司对外采购建筑安装服务采取统一的成本加管理费定价标准
2016年	1,076.73	45.35%	11.77%	公司对外采购建筑安装服务采取统一的成本加管理费定价标准

河南得新成立于2013年4月11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际控制人陈功海姐姐陈光珍持股90%、陈光芝持股10%，法定代表人为杨成，河南得新业务主要为：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电力工程施工、公路工程施工等。

(2) 关联方担保

接受关联方担保

2016年

	注 释	担保 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履行完毕
陈功海、韩旭	(1)a	20,000,000.00	2016/7/19	2019/7/18	是
陈功海、上海百川	(1)b	10,000,000.00	2016/6/29	2019/6/28	是
陈功海、上海百川	(1)c	10,000,000.00	2016/7/5	2019/7/5	是
陈功海、上海百川	(1)d	10,000,000.00	2016/8/23	2019/8/23	是
陈功海、李娜、 上海百川	(1)e	35,000,000.00	2016/2/5	2021/2/5	否
陈功海、李娜、 上海百川	(1)f	10,000,000.00	2016/5/30	2016/8/30	是
陈功海	(1)g	10,361,083.84	2016/4/22	2019/4/22	否
陈功海	(1)h	4,999,987.08	2016/4/22	2019/4/22	否
陈功海	(1)i	15,541,625.76	2016/7/26	2019/7/26	否
陈功海	(1)j	10,000,000.00	2015/9/28	2018/9/28	是
陈功海	(1)k	10,000,000.00	2015/6/3	2018/6/2	是

提供关联方担保

2015年

	注 释	担保 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履行完毕
上海百川	(1)l	30,000,000.00	2014/10/10	2018/10/9	是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资金拆入

2017年本集团未从关联方拆入资金

2016年

	注释	年初余额	本年拆借	本年归还	年末余额
郑州知了	(2)a	122,496.00	-	122,496.00	-
阜阳百川	(2)a	498,000.00	-	498,000.00	-
上海百川	(2)a	126,450.61	-	126,450.61	-
河南得新实业	(2)a	-	500,000.00	500,000.00	-
陈功海	(2)a	-	1,800,000.00	1,800,000.00	-
		<u>746,946.61</u>	<u>2,300,000.00</u>	<u>3,046,946.61</u>	<u>-</u>

利息支出

	2017年	2016年
上海百川	-	345.07
阜阳百川	-	1,483.77
郑州知了	-	481.77
陈功海	-	<u>166.85</u>
	-	<u>2,477.46</u>

资金拆出

2017年本集团未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2016年

	注释	年初余额	本年拆出	本年收回	年末余额
上海知了医院	(2)b	100,000.00	-	100,000.00	-
郑州知了	(2)b	-	200.00	200.00	-
阜阳百川	(2)b	1,963,012.60	30,000.00	1,993,012.60	-
上海百川	(2)b	<u>102,892.00</u>	<u>9,300,000.00</u>	<u>9,402,892.00</u>	-
		<u>2,165,904.60</u>	<u>9,330,200.00</u>	<u>11,496,104.60</u>	-

利息收入

	2017年	2016年
上海百川	-	83,943.16
阜阳百川	-	6,045.34
上海知了	-	345.62
郑州知了	-	<u>1.64</u>
	-	<u>90,335.76</u>

(4) 其他关联方交易

	2017年	2016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2,187,903.51</u>	<u>980,519.29</u>

注释：

(2) 关联方担保

- (a) 2016年7月19日至2019年7月18日止，陈功海无偿为本集团向光大银行的借款提供担保，郑州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有偿为本集团向光大银行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元，同时陈功海、韩旭为郑州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陈功海以持有上海百川67%的股权为郑州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2017年6月13日，上述担保随贷款偿还而到期。
- (b) 2016年6月29日至2019年6月28日止，陈功海无偿为本集团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有偿为本集团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同时上海百川以持有百川环能800万股股份为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2017年6月15日，上述担保随贷款偿还而到期。
- (c) 2016年7月5日至2019年7月5日止，陈功海无偿为本集团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有偿为本集团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同时上海百川以持有百川环能800万股股份为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2017年6月15日，上述担保随贷款偿还而到期。
- (d) 2016年8月23日至2019年8月23日止，陈功海和母公司上海百川无偿为本集团向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0,000.00元，2017年8月23日，上述担保随贷款偿还而到期。
- (e) 2016年2月5日至2021年2月5日止，陈功海及李娜与母公司上海百川无偿为本集团向民生银行郑州分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35,000,000.00元。
- (f) 于2016年，本集团与北京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短期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5月30日至2016年8月30日，由陈功海、李娜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海百川以其持有百川环能5%的股份提供质押担保。2016年7月20日，上述担保随贷款偿还而到期。
- (g) 于2016年，奉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利星行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业务人民币10,361,083.84元，租金还款期限自2016年4月22日至2019年4月22日，由陈功海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h) 于2016年，柳州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利星行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业务人民币4,999,987.08元，租金还款期限自2016年4月22日至2019年4月22日，由陈功海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i) 于2016年，桂林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利星行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业务人民币15,541,625.76元，租金还款期限自2016年7月26日至2019年7月26日，由陈功海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j) 2015年9月28日至2018年9月28日止，陈功海无偿为本集团向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0,000.00元，2016年9月29日，上述担保随贷款偿还而到期。
- (k) 2015年6月3日至2018年6月2日止，陈功海以及郑州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无偿为本集团向光大银行郑州东风支行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0,000.00元，2016年5月31日，上述担保随贷款偿还而到期。
- (l) 2014年10月10日至2018年10月9日止，本集团无偿为母公司上海百川与招商银行上海宝山支行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0,000.00元，且本集团以自有的深圳信能的股权及百川焦作、百川安阳、百川商丘、百川新乡的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上述担保随贷款偿还而到期。
-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 (a) 2016年度，本集团归还向郑州知了拆入资金人民币122,496.00元；归还阜阳百川拆入资金人民币498,000.00元；向河南得新实业拆入资金人民币500,000.00元，归还河南得新实业拆入资金人民币500,000.00元；归还上海百川拆入资金人民币126,450.61元；向陈功海拆入资金人民币1,800,000.00元，归还陈功海拆入资金人民币1,800,000.00元。
 - (b) 2016年度，本集团从上海知了医院收回拆出的资金人民币100,000.00元；向郑州知了拆出资金人民币200.00元，从郑州知了收回拆出的资金人民币200.00元；向阜阳百川拆出资金人民币30,000.00元，从阜阳百川收回拆出的资金人民币1,993,012.60元；向上海百川拆出资金人民币9,300,000.00元，从上海百川收回拆出的资金人民币9,402,892.00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2017 年	2016 年
其他应收款		
阜阳百川	-	9,974.09
上海知了医院	-	715.07
上海百川	-	<u>75,686.42</u>
	-	<u>86,375.58</u>

6.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2017 年	2016 年
其他应付款		
陈功海	-	166.85
郑州知了	-	<u>932.69</u>
	-	<u>1,099.54</u>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2017 年	2016 年
已签约但未拨备		
资本承诺	39,178,690.00	37,571,100.00
投资承诺	<u>18,500,000.00</u>	<u>20,000,000.00</u>
	<u>57,678,690.00</u>	<u>57,571,100.00</u>

2.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并无需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无须作披露的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租赁

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于2017年，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人民币4,026,550.62元(2016年：人民币6,566,906.22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1 年以内(含 1 年)	17,146,212.88	31,359,830.68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3,393,312.46	17,214,134.08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7,605,459.77	12,040,763.21
3 年以上	<u>18,693.75</u>	<u>7,561,277.46</u>
	<u>38,163,678.86</u>	<u>68,176,005.43</u>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五、10。

重大经营租赁：根据本集团各分子公司与各地垃圾厂、环保部门签订的合作协议本集团每年固定支付垃圾使用费金额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1 年以内(含 1 年)	9,300,000.00	4,198,00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4,840,000.00	4,668,00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4,698,000.00	4,728,000.00
3 年以上	<u>25,609,000.00</u>	<u>29,375,000.00</u>
	<u>44,447,000.00</u>	<u>42,969,000.00</u>

2. 分部报告

本集团的收入和资产逾99%与垃圾填埋气发电业务相关，所以无需列报业务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全部收入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而且本集团主要资产位于中国境内，无需列报地区分部信息。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中标杆电价信用期通常为1个月，补贴电价信用期通常为取得“关于公布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目录”批复后3个月。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1 年以内	8,521,980.58	5,675,260.76
1 年至 2 年	-	1,575,840.30
2 年至 3 年	-	1,210,065.25
	8,521,980.58	8,461,166.31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170,439.60</u>	<u>399,597.08</u>
	<u>8,351,540.98</u>	<u>8,061,569.23</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年初余额	399,597.08	-
本年计提	176,742.68	399,597.08
本年转回	(405,900.16)	-
年末余额	<u>170,439.60</u>	<u>399,597.08</u>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账面余额		2017 年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21,980.58	100.00	170,439.60	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u>8,521,980.58</u>	<u>100.00</u>	<u>170,439.60</u>	<u>2.00</u>

	账面余额		2016 年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61,166.31	100.00	399,597.08	4.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u> -</u>	<u> -</u>	<u> -</u>	<u> -</u>
	<u>8,461,166.31</u>	<u>100.00</u>	<u>399,597.08</u>	<u>4.72</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账款(续)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17 年		
	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1 年以内	<u>8,521,980.58</u>	<u>100.00</u>	<u>170,439.60</u>
	2016 年		
	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1 年以内	5,675,260.76	67.07	-
1 至 2 年	1,575,840.30	18.62	157,584.03
2 至 3 年	<u>1,210,065.25</u>	<u>14.30</u>	<u>242,013.05</u>
	<u>8,461,166.31</u>	<u>100.00</u>	<u>399,597.08</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账款(续)

于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商 丘供电公司	2,124,592.59	24.94	电费收入	1年以内	42,491.85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安 阳供电公司	1,824,878.59	21.41	电费收入	1年以内	36,497.57
国网河南电力公司新乡 供电公司	1,659,915.13	19.48	电费收入	1年以内	33,198.30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平 顶山供电公司	1,179,766.51	13.84	电费收入	1年以内	23,595.33
国网河南电力公司焦作 供电公司	929,148.15	10.90	电费收入	1年以内	18,582.96
	<u>7,718,300.97</u>	<u>90.57</u>			<u>154,366.01</u>

于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平 顶山供电公司	5,163,642.77	61.02	电费收入	0-3年	399,597.08
国网河南电力公司焦作 供电公司	890,629.15	10.53	电费收入	1年以内	-
国网河南电力公司新乡 供电公司	877,136.52	10.37	电费收入	1年以内	-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安 阳供电公司	587,546.06	6.94	电费收入	1年以内	-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商 丘供电公司	543,239.59	6.42	电费收入	1年以内	-
	<u>8,062,194.09</u>	<u>95.28</u>			<u>399,597.08</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	2016年
1年以内	221,496,867.04	158,950,512.51
1年至2年	85,853,867.41	64,760,905.77
2年至3年	17,036,555.60	13,915,325.78
3年至4年	-	111,670.00
4年至5年	-	27,000.00
5年以上	-	20,000.00
	324,387,290.05	237,785,414.06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55,459.11</u>	<u>22,000.00</u>
	<u>324,331,830.94</u>	<u>237,763,414.06</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7年	2016年
年初余额	22,000.00	-
本年计提	55,459.11	22,000.00
本年转销	<u>(22,000.00)</u>	-
年末余额	<u>55,459.11</u>	<u>22,000.00</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2017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4,387,290.05	100.00	55,459.11	0.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u>324,387,290.05</u>	<u>100.00</u>	<u>55,459.11</u>	<u>0.02</u>
	2016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785,414.06	100.00	22,000.00	0.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u>237,785,414.06</u>	<u>100.00</u>	<u>22,000.00</u>	<u>0.01</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本集团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2017 年		坏账准备 金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06,798.00	96.12	46,135.97
1 至 2 年	<u>93,231.44</u>	<u>3.88</u>	<u>9,323.14</u>
	<u>2,400,029.44</u>	<u>100.00</u>	<u>55,459.11</u>
	2016 年		坏账准备 金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8,097.76	52.41	-
1 至 2 年	60,000.00	35.69	6,000.00
2 至 3 年	-	-	-
3 年至 4 年	-	-	-
4 年至 5 年	<u>20,000.00</u>	<u>11.90</u>	<u>16,000.00</u>
	<u>168,097.76</u>	<u>100.00</u>	<u>22,000.00</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17年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u>321,987,260.61</u>	<u>-</u>	<u>-</u>

	2016年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u>237,617,316.30</u>	<u>-</u>	<u>-</u>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17年	2016年
保证金	1,223,380.00	4,756,200.00
应收退税收入	691,423.30	1,710,240.28
备用金	294,305.10	934,025.84
往来款	116,094.02	-
关联方款项	321,987,260.61	230,216,850.18
其他	<u>74,827.02</u>	<u>168,097.76</u>
	<u>324,387,290.05</u>	<u>237,785,414.06</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921,546.41	10.77	关联方款项	0-3年	-
SPEKTRAVOLTIKSDN.BHD.	15,781,123.90	4.86	关联方款项	0-2年	-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22,775.85	4.32	关联方款项	0-3年	-
揭阳市百川畅银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615,773.37	3.58	关联方款项	1年以内	-
宜昌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猗亭分公司	11,342,941.59	3.50	关联方款项	0-2年	-
	<u>87,684,161.12</u>	<u>27.03</u>			=

于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 款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615,432.95	20.86	关联方款项	0-2年	-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6,954.00	5.05	关联方款项	0-3年	-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845,930.84	3.30	关联方款项	0-2年	-
韶关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336,711.58	3.09	关联方款项	1年以内	-
天水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u>7,450,784.29</u>	<u>3.13</u>	关联方款项	0-3年	-
	<u>84,255,813.66</u>	<u>35.43</u>			=

于2017年12月31日，应收退税收入款项如下：

	补助项目	金额	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
安阳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294,689.75	1年以内	2018年内
鹤壁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43,543.31	1年以内	2018年内
新乡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333,801.97	1年以内	2018年内
平顶山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u>19,388.27</u>	1年以内	2018年内
		<u>691,423.30</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6年12月31日，应收退税收入款项如下：

	补助项目	金额	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
新乡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1,215,292.77	0-2 年	2017 年内
平顶山财政局	退税收入	254,511.92	0-2 年	2017 年内
安阳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158,123.62	1 年以内	2017 年内
焦作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49,916.73	1 年以内	2017 年内
鹤壁市财政局	退税收入	<u>32,395.24</u>	1 年以内	2017 年内
		<u>1,710,240.28</u>		

3. 长期股权投资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2017年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年末账面价值
成本法：				
对子公司投资				
西咸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宁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2,000,000.00	-	2,000,000.00
黄冈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揭阳市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6,000,000.00	-	6,000,000.00
河南百川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	1,990,000.00	-	1,990,000.00
金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庆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2,000,000.00	-	2,000,000.00
临汾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5,000,000.00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对子公司的投资(续)

2017年(续)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年末账面价值
成本法：				
对子公司投资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洛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00	-	-	16,000,000.00
济源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漯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	-	8,000,000.00
信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宜昌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0	-	-	1,600,000.00
鄂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渭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天水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荆门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驻马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蚌埠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潮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项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辉县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榆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西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武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乐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沈丘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汝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	-	1.00
北京新新明天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	-	1.00	-
镇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肥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对子公司的投资(续)

2017年(续)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年末账面价值
成本法：				
对子公司投资				
韶关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0,000.00	-	-	1,080,000.00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	-	16,000,000.00
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德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奉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象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45,000,000.00	-	-	45,000,000.00
哈尔滨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宁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4,000,000.00
揭西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广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新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阜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钟祥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未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重庆市荣昌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平顶山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宣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SPEKTRAVOLT IKS DN. BHD.	722,553.08	-	8.25	722,544.83
随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u>137,402,555.08</u>	<u>20,990,000.00</u>	<u>9.25</u>	<u>158,392,545.83</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对子公司的投资(续)

2016年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年末账面价值
成本法：				
对子公司投资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洛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00	-	-	16,000,000.00
济源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漯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	-	8,000,000.00
信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宜昌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0	-	-	1,600,000.00
鄂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天水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荆门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驻马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蚌埠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潮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项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辉县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渭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榆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西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武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乐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沈丘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汝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	-	1.00
北京新新明天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	-	-	1.00
镇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肥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韶关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0,000.00	-	-	1,080,000.00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对子公司的投资(续)

2016年(续)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年末账面价值
成本法：				
对子公司投资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	-	16,000,000.00
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德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奉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象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45,000,000.00	-	-	45,000,000.00
哈尔滨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宁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4,000,000.00	-	4,000,000.00
揭西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广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新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5,000,000.00
阜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钟祥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耒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重庆市荣昌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平顶山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宣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SPEKTRAVOLTIKSDN.BHD.	-	<u>722,553.08</u>	-	<u>722,553.08</u>
	<u>117,680,002.00</u>	<u>19,722,553.08</u>	=	<u>137,402,555.08</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017年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年末账面价值
联营企业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	1,500,000.00	(848,732.26)	651,267.74

4.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17年		2016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327,297.07	15,568,266.71	28,286,205.79	14,177,569.77
其他业务	3,506,445.23	2,753,300.31	1,049,255.14	120,600.25
	33,833,742.30	18,321,567.02	29,335,460.93	14,298,170.02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7年	2016年
销售商品收入	32,864,049.27	28,286,205.79
经核证碳减排量收入	184,600.51	942,207.20
建造合同收入	784,665.17	-
其他	427.35	107,047.94
	33,833,742.30	29,335,460.93

5. 投资收益

	2017年	2016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70,064.87	54,160,237.0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8,732.26)	-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75,901.44	-
	2,097,234.05	54,160,237.04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7 年	2016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72,532.33)	(2,397,329.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24,380.56	160,5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8,337.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5,901.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483.34	(55,577.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9,212.06)
所得税影响数	162,069.34	400,970.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税后)	-	-
	<u>209,302.35</u>	<u>(1,802,310.77)</u>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7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9.44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0	0.49	0.49

2016年

(经重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3.17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3	0.52	0.52

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